

青岛市中心医院二期改扩建项目暂估价部
分-污水处理站设备工程
(不分标段)

招标文件

招 标 人： 中铁建工集团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 山东凯瑞达建设项目的管理有限公司（盖单位
章）
日 期： 2026 年 07 月 02 日



使用说明

...

第三章“评标办法”前附表应列明全部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并在本章(前附表及正文)标明投标人不满足要求即导致否决投标的全部条款。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4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45
投标人须知	55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68
评标办法细则（综合评估法）	78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81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93
第六章 技术标准	99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101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公告发布日期:	2026-07-02 18:54:13		
项目名称:	青岛市中心医院二期改扩建项目暂估价部分-污水处理站设备工程		
工程地点:	市北区四流南路 127 号		
资金来源:	其它	出资比例:	市财力和医院自筹 20%，专项债 80%
招标工程类型:	房屋建筑-科研、教育、医疗用房屋建筑工程-施工	工程类别:	I 类工程
本项目总投资额:	1730857000 元	工程造价:	4116368.54 元
结构形式:	其他	工程规模:	146000 立方米
计划文号:	青发改投资审[2025]58 号	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青政地字（2025）9 号、44 号
建设单位:	康复大学青岛中心医院	建设单位地址:	青岛市市北区四流南路 127 号
建设单位联系人:	徐建军	建设单位联系电话:	0532-84868760
代建单位:	中启胶建集团有限公司	代建单位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胶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江路北侧
代建单位联系人:	郭允成	代建单位联系电话:	0532-80912260
招标单位:	中铁建工集团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招标单位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上马街道前程社区 807 号
招标单位联系人:	乔玉洁	招标单位联系电话:	16651692966
招标代理单位:	山东凯瑞达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单位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秦岭路 18 号国展财富中心 1 号楼 517 室
招标代理项目负责人:	孟慧慧	招标代理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	19953251877
项目统一代码（编码）:	2308-370200-04-01-213383	房地产产权人:	康复大学青岛中心医院
房地产权证证号:	鲁（2025）青岛市不动产权第 0117734 号、鲁（2025）青岛市不动产权第 0117758	招标代理资格:	
监督部门:	青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督部门联系电话:	0532-85066759
监督部门地址:	澳门路 121 号	监督部门其他联系方式:	邮箱：jgjgcc@qd.shandong.cn 传真 0532-85730114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概况：本工程包括对原生物接触池、原二沉池清淤改造，安装调节池提升泵、MBR 膜生物反应装置、鼓风机、事故池提升泵、产水泵等核心设备，满足医院高峰水量 1600m³/d 的需求。拆除原有消毒设施，同步安装污泥脱水装置、消毒加药设备、除臭设施等配套辅助设施，完善处理系统功能；搭建污水处理站智慧管理平台。排放标准达到《山东省医疗机构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DB37/596-2020）中二级排放标准。 2. 招标内容：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工程施工、材料设备采购、安装、调试及质量保修期保修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原有池体清淤、设备设施拆除与改造、新建二期污水处理站设备与配套辅助设施采购安装调试、配电及自控系统搭建等，配合手续办理、竣工验收、资料归档、竣工备案、移交、缺陷保修、审计及施工班组建设等工程涉及到的全部内容，全面负责本专业工程的质量、安全、文明施工、工期、造价、创奖、劳务及农民工工资、信访等管理工作并满足建设单位使用要求。			
标段名称	规模	标段内容	最高投标限价(元/费率)
不分标段	146000 立方米	青岛市中心医院二期改扩建项目暂估价部分-污水处理站设备工程	4116368.54

二、投标企业应具有的条件

全部标段:1. 具有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

2. 具有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

3. 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

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招标人的任何不具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或者为招标项目的前期准备或者监理工作提供设计、咨询服务的任何法人及其任何附属机构(单位),都无资格参加该招标项目的投标。

三、项目负责人应具有资格要求

全部标段:1. 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或建筑工程专业或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2. 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

3. 投标时项目负责人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四、联合体投标要求

全部标段: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投标标段要求

全部标段:本工程不划分标段。

六、资格审查办法和方式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投标人应全部参加投标。

七、评标办法

综合评估法

八、同类工程经验要求

1. 投标人参加投标无须具备同类工程经验。

2. 潜在投标人或投标人参加开标会时,应提供同类工程经验证明材料,否则将导致潜在投标人或投标人在商务标书评审打分时相应评分项不得分。

3. 同类工程界定:日均处理水量不低于 500m³/d 的污水处理工程施工。

九、招标文件的获取

开标时间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十、投标文件递交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上传投标文件。本项目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

十一、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地点:	青岛市民中心位于市南区福州南路 27 号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三楼 9 号开标室(313 室)】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	2026-07-23 09:30:00
-------	--	--------------	---------------------

十二、其他

1. 本工程无保密内容。

2、异议受理联系人:乔玉洁,联系电话:16651692966,邮箱:983654679@qq.com,传真:/,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上马街道前程社区 807 号

3. 投诉举报电话:0532-85066759邮箱:jgjgcc@qd.shandong.cn传真 0532-85730114地址:澳门路 121 号

4. 网上技术支持电话:0532-85871505

5. 上一年是指从工程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至前一年的1月1日，上两年是指从工程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至前两年的1月1日，以此类推。

备注：具体开标时间及场地安排可能会因项目的补充、澄清、暂停等情况发生变更，请各投标人密切留意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中公布的本项目日程安排。

cb436335-cf8e-41ff-b9e4-736edcd2f4d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	中铁建工集团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上马街道前程社区 807 号
		联系人	乔玉洁
		电话	16651692966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	山东凯瑞达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秦岭路 18 号国展财富中心 1 号楼 517 室
		联系人	孟慧慧
		电话	19953251877
1.1.4	项目名称		青岛市中心医院二期改扩建项目暂估价部分-污水处理站设备工程
1.1.5	建设地点		市北区四流南路 127 号
1.2.1	资金来源		其它
1.2.2	出资比例		市财力和医院自筹 20%，专项债 80%
1.2.3	资金构成详细说明		市财力和医院自筹 20%，专项债 80%
1.2.4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工程，详见工程量清单。
1.3.2	计划工期		计划工期：140 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其他补充内容 实际开工日期以招标人书面通知为准。
1.3.3	质量要求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相关专业验收规范的规定，配合总包单位争创鲁班奖（或国家优质工程奖）。
1.4.1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见招标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10.1	踏勘现场		不组织，自行踏勘
1.11	专业分包		中标人拟进行分包的，其内容及接受分包的企业资质要求等须符合国家、省、市有关规定。
2.1.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无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在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0 天前，通过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投标人疑问/异议”栏目的“提出疑问/异议”功能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通过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栏目进行网上通知，投标人应密切关注本项目公告页面的最新修改信息。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天前，通过本项目公告页面开标时间”栏目进行网上通知。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当招标文件的澄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为准。
2.2.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		投标人应密切关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

	清	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本项目公告页面的最新信息。信息一经公布,视为所有潜在投标人已经收到。
2.2.2	投标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2.3.1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人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通过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栏目进行网上的修改,投标人应密切关注本项目公告页面的最新修改信息。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天前,通过本项目公告页面“开标时间”栏目进行网上通知。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当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为准。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	投标人应密切关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本项目公告页面的最新信息。信息一经公布,视为所有潜在投标人已经收到。
2.3.3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 标投标活动。提出异议与作出答复均应通过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投标人疑问/异议”栏目的“提出疑问/异议”菜单以书面形式完成。
3.2	投标文件份数	电子投标文件: 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完成后为一个.ztb 文件; 投标人不需制作纸质版投标文件。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导入电子交易平台”电子开标、评标系统,该投标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
3.2.1	投标文件编制装订	投标文件的制作应满足以下规定: (1) 投标人根据【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编制电子投标文件。(2) 投标人下载电子招标文件后,使用【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打开,并切换到投标文件制作模式,标书内容可通过右键绑定 pdf 的形式上传。(3) 投标文件中证明资料的“复印件”均为“原件的彩色扫描件”。 (4) “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盖单位章和(或)签字的地方,投标人均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含电子营业执照,以下均简称为 CA 数字证书)加盖投标人的单位电子印章和(或)个人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加盖联合体牵头人单位电子印章和(或)个人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操作详见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首页>下载中心>系统使用指南>电子签章操作说明”。 (5) 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文件加密,形成加密的投标文件。(6) 投标文件制作的具体方法详见“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首页>服务

		公开>服务指南>投标文件制作指南”。（7）投标企业同时参加多个标段的工程投标，在打开电子版招标文件切换到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后，应在“标段管理”中选择所有参与的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依次通过“标段管理”切换到其他投标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在所有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都制作完成后，投标企业应将多个标段的电子投标标书保存为一个投标文件（不可以一个标段生成一个投标文件），否则电子投标文件将无法被电子评标系统读取。本项目投标人不需制作纸质版投标文件，无装订要求。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完成后为一个.ztb文件；投标人不需制作纸质版投标文件。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导入电子交易平台”电子开标、评标系统，该投标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
3.2.2	投标文件签署和盖章	电子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格式的附件中标示的“公章及印章”处，分别签上单位公章及个人印章。操作详见“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首页>下载中心>系统使用指南>电子签章操作说明”。
3.5.1	投标有效期(日历天)	90 天
3.6.1	投标保证金	☐不需要交纳 ☐需要交纳（无差异化） ☒差异化减免投标保证金 政府投资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项目其投标保证金减免执行青审服字【2023】61号文件，对公共信用综合评价 A+级的投标人免收投标保证金，对公共信用综合评价 A 级的投标人减免 50%投标保证金，但需提供投标人减免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及加盖公章的公共信用评价等级查询截图，方予认可。本项目参照上述相关要求执行。 未减免金额（元）：人民币（¥30000 元） 减免后金额：人民币（¥15000 元） 2.交纳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3.投标保证金的交纳单位必须与投标人名称一致； 4.交纳形式：（电汇或银行保函、保险保函、电子保函） 4.1 以银行电汇形式交纳的投标保证金须从其基本账户转出，以到账时间为准，否则视为投标保证金无效；保证金缴纳账户信息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点击“获取虚拟账号”。投标文件中应附基本账户缴纳凭证彩色扫描件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信息）彩色扫描件。 4.2 以电子保函形式交纳的，投标保证金的交纳时间以保函开具时间为准。投标人支付的电子保函费用必须由投标人基本账户支付。投标文件中应附电子保函彩色扫描件、保费由投标人基本账户缴纳凭证彩色扫描件（或保险费为 0（如免费）的证明材料）、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信息）

		彩色扫描件。4.3 确需以纸质银行保函形式提交的，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开标现场提交至招标代理机构，同时在投标文件中应附银行保函彩色扫描件、保险费由投标人基本账户缴纳凭证彩色扫描件（或保险费为 0（如免费）的证明材料）、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信息）彩色扫描件。银行保函格式详见投标文件格式。出具担保的银行：基本账户开户银行。银行保函须经公证机关公证，并符合下列要求，否则视为无效公证：（1）担保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担保中签名，不能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2）公证机关出具的公证书加盖钢印、单位章并盖有公证员签名章，钢印应清晰可辨；（3）公证书出具的日期与银行保函出具的日期同日或在其之后。4.4 确需以纸质保险保函形式提交的，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开标现场提交至招标代理机构。同时在投标文件中应附保险保函彩色扫描件、保险费由投标人基本账户缴纳凭证彩色扫描件（或保险费为 0（如免费）的证明材料）、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信息）彩色扫描件。5.联合体投标的，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交纳，交纳单位与牵头人名称一致。6.为适应全流程电子化需要，以保函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的，建议优先采用电子保函。7. 无论采取何种形式的投标保证金，必须由单位基本账户支付，否则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均应与投标有效期一致。招标人如果按规定延长了投标有效期，则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也相应延长。
4.1	投标文件的加密	修改为：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要求制作并加密，未按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并提示。
4.2	上传投标文件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4.2	投标文件上传、签到及解密	1.电子投标文件及证明材料上传： 1.1 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上传投标文件。1.2 上传投标文件后，项目开标前，对 CA 证书进行过任何变更，原已上传的投标文件将因密钥不匹配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开标，请务必重新上传投标文件。CA 证书变更情形包括但不限于：证书更新（含证书到期后的延期操作）、CA 锁信息修改、新增 CA 锁关联的社会统一信用代码、CA 锁补办（包括因丢失、损坏等原因重新办理 CA 锁）。未重新上传的，投标文件将无法参与解密开标，由此产生的投标失败及全部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请务必高度重视！ 2.签到及解密 支持网上远程开标，投标人若到现场开标，应携带上传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及可登录互联网的电脑设备以确保网上开标。开标注意事项详见“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

		统> 首页> 下载中心> 系统使用指南>电子投标开标注意事项”。 2.1 投标人在线签到：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进行在线签到，未在线签到的投标无效。 2.2 投标人接到解密提示后，应当在规定时限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对电子投标文件开始解密。 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要求制作并加密，未按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并提示。 递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 投标文件上传方式：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点击【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工具栏上的“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签章完后再点击工具栏的“上传”按钮，系统自动加密并上传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系统出具上传凭证，即为投标文件递交成功，递交时间即为电子签收凭证时间，投标人可下载上传凭证。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修改为：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者撤回已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 需要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可以点击【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工具栏上的“删除签章”按钮，撤销签章后修改。修改完成后重新上传，替换原来的电子投标文件。 本项目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为同一时间，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投标文件。
5.1.1	开标时间及地点	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招标公告页面。
5.2	开标程序	修改为： 本项目支持网上远程开标，投标人若到现场开标，应携带上传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及可登录互联网的电脑设备以确保网上开标。 开标注意事项详见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首页>下载中心>系统使用指南>电子投标开标注意事项”。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代理机构启动网上签到； （2）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开标前 1 个小时内完成网上签到（注：未在线签到的视为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递交投标文件， 招标人不予接收其投标文件）； （3）宣布开标纪律； （4）招标代理机构主持开标会，宣布开标； （5）宣布开标人、唱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6）招标人（代理机构）抽取加权系数（如有）； （7）代理机构启动解密， 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注：须为上传投标文件时的同一 CA 数字证书）在解密倒计时内申请解密投标文件；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投标人之外的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其投标文件。部分投标

		文件未解密的，其他投标文件的开标可以继续进行。（8）按照投标人签到顺序当众开标，在线唱标；（9）系统生成开标记录表，投标人在限定时间内在线确认开标记录表，同时确认是否需要回避（注：逾期未确认的，视为默认开标结果、不需要回避）；（10）开标结束。
5.2.1	开标补救措施	增加：1 开标过程中系统无法正常运行，将采取以下补救措施：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发布中止开标的通知，另行确定开标时间。2 开标前因“电子交易平台”系统故障导致投标人无法正常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及时联系技术支持。3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应对未开标的中止电子开标，并在恢复正常后及时安排时间开标：（1）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2）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3）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4）出现断电事故且短时间内无法恢复供电；（5）其他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正常进行的情形。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7 人（包括招标人代表及评标专家的总人数）其中招标人代表 2 人，评标专家 5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依法从省级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3	资格审查办法	详见招标公告。
6.4	评标办法	综合评估法。
6.4	评标及补救措施	增加：评标委员会按照规定在电子评标系统上开展评审工作。如果评标过程中出现异常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评审工作的，可暂停评标，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待电子评标系统恢复正常之后，应重新组织评审。
7.1	中标候选人	推荐前 3 名作为中标候选人。1.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详细评审后的 3 项总分由高到低排出名次，并推荐得分最高的前 3 名依次作为中标候选人。2.评标委员会在推荐中标候选人时，如 2 个及以上投标人得分相同时应依次按照先报价、再商务标、后技术标得分高低进行排序。3 项得分都相同时，招标人可确定排序。
7.2.1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公示媒介：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http://ggzy.qingdao.gov.cn ）公示期限：3 日公示的其他内容：按《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发布管理办法》规定执行
7.2.2	中标通知书和中标结果通知发出的形式	中标通知书：书面形式 中标结果通知：网站公告形式
7.2.3	中标结果公告媒介	公告媒介：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http://ggzy.qingdao.gov.cn ）
7.4	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的金额：/ 履约担保的形式：现金、银行保函、担保公司保函或保险

			采用银行保函时，出具履约担保的银行级别：/。 采用担保公司保函时的有关要求：/。 采用保险时的有关要求：/。
9	监督部门	名称	青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电话	0532-85066759
		地址	澳门路 121 号
		监督部门其他联系方式	邮 箱： jgjgcc@qd.shandong.cn 传 真 0532-85730114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词语定义		
10.1.1	类似工程项目		见招标公告
10.1.2	市场行为要求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承诺书（详见投标文件格式）。
10.2	最高投标限价、备选投标方案		
10.2.1	最高投标限价		设最高投标限价，和招标文件一同发至各投标人
10.2.2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10.3	“暗标”评审	技术标书是否采用暗标评审	采用，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技术标书制作要求编制，否则不得分。
10.4	电子评标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是
10.5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须知正文、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10.6	招标人补充的其他内容		
10.6.1	招投标回避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13 号）第三十四条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前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之规定。投标人与招标人之间，投标人与投标人之间存有前述关系的应当主动回避，如果不回避的，一经发现将依法处理，经评审中标的，其中标无效。 投标人应当互相监督，如发现其他投标人有回避情形的，应于开标会现场及时提出。
10.6.2	不可竞争费		不可竞争费用应计入投标报价中并单列，不得让利和优惠。违反本条规定，其投标无效。

10.6.3	招标代理费（根据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由招标人和招标代理确定）	中标人支付，不单独列项 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人已在最高投标限价中综合考虑，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支付金额为以中标额为基数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支付金额暂定 25516.89 元。具体费率为：100 万元以下 0.8%、100-500 万元 0.56%。投标人在报价时应将招标代理服务费综合考虑，投标报价中不单独列项。
10.6.4	招标人将在中标公示时，一并公示中标候选人的资质和在投标过程中认定的所有业绩。	
10.6.5	中标人应根据招标人、招标代理的要求，提供相应数量的纸质版投标文件。	
10.6.6	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施工招标投标监督管理的意见》（鲁政办字〔2014〕122 号）有关要求，在本项目中标通知书发出前，投标文件中载明的项目负责人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员，一律不得更换。如本项目需重新招标，前期招标中投标截止后撤销投标、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以及参与围标串标、投标弄虚作假、进行恶意投诉的投标人，不得再参与投标。	
10.6.7	本项目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无须报名，潜在投标人可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自行下载招标文件。有意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潜在投标人应密切关注公告页面中招标人的澄清、答疑及开标时间变更等，否则，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10.6.8	投标人提供的各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子证书与纸质证书应符合国家、省、市有关规定，电子证书纸质评审时应加盖企业公章；投标人提供的经工程所在地城建档案馆（档案馆）盖章确认的竣工验收证明文件复印件可视为原件。	
10.6.9	本地企业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及外地入青企业驻青机构主要负责人，原则上不得以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身份参加房屋建筑工程的投标，确有特殊情况需要兼任项目负责人的，应承诺到现场履行项目经理职责。	
10.6.10	投标报价有效范围（适用于综合评估法）： 本项目投标报价有效范围为报价均值的 90%至 110%（含 90%和 1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6.11	项目班子最低要求： （1）项目负责人 1 名。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或建筑工程专业或机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须提供建造师注册执业证书）且不得兼任其他项目； （2）技术负责人 1 名，生产经理 1 名，商务经理 1 名，专职安全员 1 名。 上述所有人员均须提供在本单位近期缴纳社保的证明。 项目班子成员中除要求提供证书的班子成员以外人员无需提供资格证书材料或上传资格证书扫描件，仅需明确岗位安排。	
10.6.12	低价施工风险担保	不需要缴纳
10.6.13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的获奖、业绩得分按以下原则：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0.6.14	原条款修改为：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均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本项目公告页面发布，投标人应密切关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本项目公告页面的最新信息。信息一经公布，视为所有潜在投标人已经收到；未及时查看最新信息所引发的一切后果由潜在投标人自行承担。 本项目为电子招标投标，支持网上远程开标，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 投标文件中的基本账户信息与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等效。	
10.6.15	由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评选的国家优质工程金奖、国家优质工程银奖予以认可。	
10.6.16	采用综合评估法实行电子评标的，项目负责人须在开评标过程中保持在线状态，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答辩，否则项目负责人答辩不得分。 采用综合评估法实行非电子评标的，项目负责人须携带本人身份证参加开标会，并在规定时间内完	

	成答辩，否则项目负责人答辩不得分。
10.6.17	投标人中标后，应落实扬尘污染控制、渣土车运输管控和使用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的非道路移动机械等污染控制措施。
10.6.18	出现以下情况，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1、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存在记录的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中两项及以上相同的；资格预审项目中，以上信息在资格预审和投标两阶段进行一体化比对，两阶段整体比对发现上述问题的。2、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绑定造价文件时，抓取造价接口文件中的造价软件加密锁序列号相同的。经监测发现，本项目同一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文件编制过程中被归属于该项目其他投标人的造价加密锁阅读、使用、编辑、生成等的，该投标报价文件归属投标人及对该投标报价文件进行过阅读、使用、编辑、生成等操作的其他投标人，应否决投标。经监测发现，本项目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文件编制过程中被同一投标人的造价加密锁阅读、使用、编辑、生成等的，阅读、使用、编辑、生成他人投标报价文件的投标人，以及被该投标人阅读、使用、编辑、生成自有投标报价文件的其他投标人，应否决投标。3、不同投标人之间的电子投标文件经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查重分析，投标清单报价达到 80%相同的（与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出现雷同的除外）。4、不同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的电子投标文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存在记录的制作、签章、上传、解密四个阶段中任一或多个阶段 IP 地址信息一致情形，应在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下，一个小时内提供陈述说明材料。若未按时提供陈述说明材料，或陈述说明材料理由不合理的。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载明的投标授权委托人联系方式一致或实际为同一人、联合体成员为同一法人、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项目负责人证书编号相同的。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不同单位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的，否决所有涉及单位投标。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10.6.19	潜在投标人的资质、业绩、荣誉（获奖）、主要人员及相关附件须在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上传并公示，且制作投标文件时上述材料需通过该系统选取，否则在电子评标时不予认可。
10.6.20	投标人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及要求（含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 2.5 制作要求）制作并上传，未按规定办理导致否决投标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6.21	投标人须在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将电子投标文件以电子签章方式同时签署公司章、法定代表人章后，方可上传并用于对应项目的投标。该电子投标文件自签章成功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投标人承诺该签章行为的确认效力（包括但不限于对该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等方面的确认效力）及于该文件的全部内容。招投标活动各方均认可该种形式下的投标文件形式效力（仅指认可电子投标文件与书面投标文件在形式上具有同等效力，不当然意味着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不得以未有任何一方的书面签名进行形式效力抗辩。
10.7	书面形式的定义：数据电文形式与纸质形式的招标投标活动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数据电文形式包括文字的打印或复印件、传真、信函、电传、电报、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表现所载内容的电子文档，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发布的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及发出的澄清、答疑、变更等各类公告。
10.8	电子签名：可靠的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电子签章是电子签名的表现形式，利用图像处理技术将电子签名操作转化为与纸质文件盖章操作相同的可视效果。
10.9	根据青岛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促进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暨 2023 年“稳中向好、进中提质”政策清单（第三批）的通知》要求，积极推荐我市企业产品入选省年度首台(套)技术装备、首批次新材料、首版次高端软件推广应用指导录，招标时对相关产品纳入推广应用指导目录之日起 3 年内，视同已具备相应工程或者销售业绩。

10.10	经评审，有效投标不足三个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投标是否明显缺乏竞争和是否需要否决全部投标进行充分论证。经论证，剩余投标仍具有充分竞争的，可以不否决全部投标，继续评审。评标委员会书面记录论证过程和结果，并签字确认。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统一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原则确定，有不同意意的评标专家应书面载明意见。	
10.11	投标报价的方式	投标报价方式：总价（元）
10.12	中标人应严格遵守并贯彻落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等有关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的国家、地方性等相关法律法规。	
10.13	补充条款: 1.“投标基础信息”录入时，如投标制作软件提示“长度超过限制”，可录入“响应招标文件要求”。2.技术标格式要求: 本项目技术标为暗标，对技术文件无字体、字数、行距、页边距等固定格式要求，投标人根据投标文件内容自行编制，排版应美观整洁、有利于成果文件的展示及表达，但不得出现可以识别投标人身份的内容。3.本项目合同主要条款未约定的，根据签订的合同执行。4.严格按照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全面实行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项目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管理制度的实施意见（试行）》文件要求，建立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制度，设立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5.本项目为智能辅助评标项目，智能评审项评审标准备注之外表述用于计算机识别，如该表述与备注表述有歧义的，以备注表述为准。	
10.14	智慧评审项目	本项目为智能辅助评标项目，请潜在投标人到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下载相关操作说明。 链接： https://ggzy.qingdao.gov.cn/PortalQDManage/PortalQD/DownloadInfo?ItemId=b6a20c17-fe3a-4f34-8f85-2662216d905b

投标人须知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标段施工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标段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 (1) 联合体各方应提供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 (2) 联合体投标人的资质，按照联合体协议约定分工认定；
- (3)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 (4) 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

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否则将被取消投标资格：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 (3) 为本标段的监理人；
- (4)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 (5) 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与招标人存在其他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10) 其他违反法律法规被限制投标的行为。

1.4.4 投标时项目经理不能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负责人。对已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负责人，但按相关规定已经办理项目经理变更手续的，投标人在投标时应主动澄清，并提供项目经理变更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根据山东省《关于进一步加强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招标投标监督管理的意见》，被更换的项目负责人 6 个月内不得在全省范围内参加工程投标，否则将被取消投标资格。

1.4.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1.5 投标人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投标人发生合并、分立、破产等重大变化的，应当及时书面告知招标人。投标人不再具备招标公告、资格预审文件、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或者其投标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其投标无效。

1.6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7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8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9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0 踏勘现场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10.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10.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10.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5 招标人不组织单个或者部分潜在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11 专业分包

1.11.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等限制性条件。

1.11.2 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招标人负责，接受分包的第三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2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1.13 终止招标

招标人终止招标的，将及时发布公告或者以书面形式通知被邀请的或者已经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已经发售招标文件或者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招标人将及时退还所收取的招标文件费用，以及所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资格审查办法
- (4) 评标办法；
- (5) 合同主要条款；
- (6) 工程量清单、最高投标限价；
- (7) 图纸；
- (8) 技术标准和要求；
- (9) 投标文件格式；
- (10)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2.1.2 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在本项目疑问提出截止时间前，通过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投标人疑问/异议”栏目的“提出疑问/异议”功能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通过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栏目进行网上通知，投标人应密切关注本项目公告页面的最新修改信息。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通过本项目公告页面“开标时间”栏目进行网上通知。投标人应密切关注本项目公告页面的最新澄清信息。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人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通过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栏目进行网上的修改，投标人应密切关注本项目公告页面的最新修改信息。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通过本项目公告页面“开标时

间”栏目进行网上通知。投标人应密切关注本项目公告页面的最新修改信。

3. 投标文件

3.1 资格后审证明材料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备注：（1）电子版为原件扫描件

（2）投标人应保证其提供资料的有效性、合法性、真实性，否则，招标人将拒绝其资格后审申请文件。若该投标人中标，将取消其中标资格且保留进一步索赔的权利。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方可进入下一评标环节。

3.2 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由技术标书、报价标书、商务标书（含资格后审申请文件）组成，并应提交相应的评分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未按规定提交原件扫描件的，不予认定），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等实质性内容做出响应。

3.2.1 电子版（技术标书、报价标书、商务标书（含资格后审申请文件））

3.2.1.1 电子版投标文件制作

①电子版投标文件使用【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下载地址：见公告页面）。

②投标人下载电子招标文件后（.ztb），使用【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打开，并切换到投标文件制作模式。标书内容可通过右键绑定 pdf 的形式上传。

③投标企业同时参加多个标段的工程投标，在打开电子版招标文件切换到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后，应在“标段管理”中选择所有参与的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依次通过“标段管理”切换到其他投标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在所有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都制作完成后，投标企业应将多个标段的电子投标标书保存为一个投标文件（不可以一个标段生成一个投标文件），否则电子投标文件将无法被电子评标系统读取。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名称应为投标人的全称。

3.2.1.2 电子版投标文件编制内容

电子版投标文件编制内容，系统已根据招标文件评分办法自动生成投标文件制作目录，投标人切换至投标文件制作模式时，根据【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要求的目录制作投标文件。

技术标书至少包含以下内容：

总体概述，施工现场平面布置，施工进度计划，施工方案和质量保证措施，安全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措施，项目管理班子和人员岗位职责及分工，劳动力、机械设备和材料投入计划，关键施工技术，冬雨季施工，施工期间污水站正常运维达标的技术保障措施及有必要说明的其他内容。

商务标书至少包含以下内容：

资格后审申请文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企业业绩证明材料、企业获奖证明材料、其他需提交的材料。

报价标书至少包含以下内容：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投标函、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其他需提交的材料。

3.2.2 投标文件签署和盖章：详见前附表。

3.3 投标文件评分证明材料(适用于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或有限数量制合理低价法评标)

3.3.1 投标人提供的企业施工总承包工程业绩应同时提供下列资料：

(1) 经项目所在地招标投标管理部门（或其授权机构）备案的中标通知书（或直接发包证明材料）或其主办网站的公示信息；

(2) 施工合同；

(3) 建设单位按规定程序组织进行工程竣工验收并形成的《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或项目所在地备案机关加盖公章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

投标人提供的企业专业工程业绩应同时提供下列资料：

(1) 施工合同（合同中可体现设计处理水量），施工合同中未体现设计处理水量时需提供重点排污单位自动监控与基础数据库系统监测截图（网址 <http://120.221.72.73:8000/amOnline/zdjk-company-base/login>），数据取自投标截止日前两个月区间，区间内存在单日处理水量 $\geq 500\text{m}^3$ ；

(2) 项目建设单位出具的业主证明（证明需明确项目造价、主要施工内容、竣工验收时间等关键信息）或建设单位（总包单位）签署的竣工验收报告。

因上述资料内容不齐全或自相矛盾导致对应业绩的有效性或真实性无法判断的，对应分值不予记分，弄虚作假的取消其投标资格。其中工程业绩资料中的竣工日期以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在工程竣工验收文件中的验收日期或备案文件中的备案日期为准，获奖工程以获奖证书或获奖文件落款日期为准。

3.3.2 投标人提供的施工总承包工程所获奖项应同时提供下列资料：

(1) 经项目所在地招标投标管理部门（或其授权机构）备案的中标通知书（或直接发包证明材料）或其主办网站的公示信息；

(2) 施工合同；

(3) 建设单位按规定程序组织进行工程竣工验收并形成的《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或项目所在地备案机关加盖公章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安全文明工地类奖项的无需提供）；

(4) 国家、省、自治区、直辖市、副省级城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授权机构）颁发的获奖证书或获奖文件。

投标人提供的专业工程所获奖项应同时提供下列资料：

(1) 施工合同；

(2) 项目建设单位出具的业主证明（证明需明确项目造价、主要施工内容、竣工验收时间等

关键信息)；

(3) 国家、省、自治区、直辖市、副省级城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授权机构）颁发的获奖证书或获奖文件。

3.4 投标报价

3.4.1 投标报价应根据《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标准》(GB/T 50500-2024)及山东省、青岛市现行有效的计价依据、本招标文件的有关要求，施工现场情况、工程特点及拟定的投标施工组织设计，企业定额，国家或省级、行业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计价定额，市场价格信息或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工程造价信息以及其他的相关资料编制。

3.4.2 投标人所报的综合单价应为完成一个规定清单项目所需的人工费、材料和工程设备费、施工机具使用费、企业管理费、利润以及一定范围内的风险费用。

3.4.3 招标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中列明的所有需要填写的单价和合价的项目，投标人均应填写且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未填写单价和合价的项目，视为此项费用已包含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其他项目的单价和合价之中。竣工结算时，此项目不得重新组价予以调整。

3.4.4 投标人不得进行投标总价优惠、让利，投标人对投标报价的任何优惠、让利均应体现在清单项目的综合单价中，否则投标无效。

3.4.5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总报价，应同时修改“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4.3款的有关要求。

3.5 投标有效期

3.5.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5.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6 投标保证金

3.6.1 本次招标项目投标保证金交纳金额、形式、时间、账号见前附表。

3.6.2 以电汇形式交纳的，保证金交纳账户信息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点击“获取虚拟账号”。投标人未按规定格式填写或填写的信息不准确的，将造成投标保证金无法到账、无法识别或无法退还，由此产生的所有问题和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以电子保函形式交纳的，保证金交纳账户信息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点击“申请电子保函”，在线完成电子保函开具工作。

3.6.3 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提供虚假材料的，将被拒绝投标。

3.6.4 以电汇形式交纳的，投标保证金的交纳时间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以电子保函形式交纳的，投标保证金的交纳时间以保函开具时间为准。

3.6.5 投标人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书面通知招标人。招标人已收取投标保证金的，将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

3.6.6 未中标人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日内退还；中标人投标保证金，将在合同签订后 5 日内退还。招标项目出现异议或投诉时，在调查处理期间相关单位的投标保证金暂不退还，待处理结果明确后再按相关规定处理。

3.6.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放弃中标）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3) 投标人提交了虚假资料、借用他人资质投标或出借资质给他人投标、围标串标的。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电子版

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上传投标文件时，系统基于 CA 数字证书自动加密。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电子版

4.2.1.1 递交截止时间：同开标时间。

4.2.1.2 递交方式：电子版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点击【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工具栏上的“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签章完后再点击工具栏的“上传”按钮，上传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系统出具上传凭证，即为投标成功。投标人可下载上传凭证。

4.2.1.3 签到、解密：见前附表。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电子版

4.3.1.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者撤回已上传的投标文件。

4.3.1.2 需要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可以点击【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工具栏上的“删除签章”按钮，撤销签章后修改。修改完成后重新上传，替换原来的电子投标文件。

4.3.1.3 需要撤回电子投标文件的，可以点击【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工具栏上的“上传”按钮，在页面上点击“放弃投标”的按钮撤回投标文件。

4.3.1.4 本工程投标文件的递交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为同一时间，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投标文件，否则招标人不予接受投标人投标。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 开标时间和地点见前附表。

5.2 开标会程序（适用于合理低价法）

开标会由代理机构主持，并按以下程序进行：

- 5.2.1 代理机构启动网上签到。
- 5.2.2 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开标前完成网上签到。
- 5.2.3 代理机构主持开标会，宣布开标。
- 5.2.4 代理机构通过系统查看投标人签到情况。
- 5.2.5 招标人（代理机构）抽取加权系数。
- 5.2.6 代理机构启动解密，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解密倒计时内解密投标文件。
- 5.2.7 按照投标人签到顺序在线唱标，唱标的内容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和项目负责人姓名。
- 5.2.8 系统生成开标记录表，投标人在线确认开标记录表，同时确认是否需要回避。
- 5.2.9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后审。
- 5.2.10 评标委员会评审技术标书。
- 5.2.11 技术标评审合格的进入后续评审，计算评标基准价。
- 5.2.12 投标人排序，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
- 5.2.13 招标人确定预中标人。

5.2 开标会程序（适用于综合评估法）

开标会由招标代理单位主持，并按以下程序进行：

- 5.2.1 代理机构启动网上签到。
- 5.2.2 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开标前完成网上签到。
- 5.2.3 代理机构主持开标会，宣布开标。
- 5.2.4 代理机构通过系统查看投标人签到情况。
- 5.2.5 代理机构启动解密，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解密倒计时内解密投标文件。
- 5.2.6 按照投标人签到顺序在线唱标，唱标的内容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和项目负责人姓名。
- 5.2.7 系统生成开标记录表，投标人在线确认开标记录表，同时确认是否需要回避。
- 5.2.8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后审。
- 5.2.9 评标委员会评审技术标书。
- 5.2.10 项目负责人在线答辩
- 5.2.11 技术标评审合格的进入后续评审，计算评标基准价。
- 5.2.13 投标人排序，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
- 5.2.14 招标人确定预中标人。

6. 资格审查、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委员会组建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应当回避：

- (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1.3 招标人将向评标委员会提供评标所必需的信息，包括招标文件、图纸技术资料、主要技术规范（标准）等相关文件资料，但不明示或者暗示其倾向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

6.1.4 招标人根据项目规模和技术复杂程度等因素合理确定评标时间。超过三分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评标时间不够的，招标人将适当延长。

6.1.5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将及时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资格审查、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资格审查

评标委员会按照前附表规定的资格审查办法及“资格审查办法”确定的程序、标准对资格后审申请文件进行评审，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投标人通过资格审查后方可进入评标阶段。

6.3.1 投标人有不符合招标公告或前附表所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其资格审查不合格：

- (1) 未提供有效且满足招标要求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联合体协议书（如有要求）的；
- (2) 投标人名称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联合体协议书（适用于接受联合体投标项目）不一致且未提供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的；
- (3) 未提供注册建造师注册证书，已退休仍在合法执业年限内的，应提供退休证书及返聘合同）；
- (4) 未提供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如有要求）；
- (5) 投标人与招标人存在其他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以投标人加盖公章的企业最新章程为准）（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

各方均需提供)；

(6)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承诺书的(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

(7) 未提供招标公告中规定的同类工程业绩(如有要求)。

(8)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采用电汇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未提供银行电汇回单的;采用银行保函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未提供投标保证金银行保函的公证书的;采用保险保函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未提供保险机构出具的保险保函的。采用电子保函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未提供电子版保函的。

如采用银行保函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开具银行保函的银行不是基本账户开户银行的,或者银行保函的公证书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或者银行保函的格式与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不符的。

(9) 本地企业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及外地入青企业驻青机构主要负责人,以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身份参加房屋建筑工程的投标,未承诺到现场履行项目经理职责的。(适用于房屋建筑工程)。

(10) 未提供招标公告要求的压力管道安装许可证的(如有要求);未提供招标公告要求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的(如有要求)。

6.4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前附表规定的评标方法及第三章“评标办法”确定的程序、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并推荐中标候选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4.1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评标委员会初审后否决其投标:

(一) 技术标

1. 技术标的工期目标、质量目标、质量保修期等实质性内容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规定或要求的。
2. 技术标存在重大偏差或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
3.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二) 商务标

1.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加盖单位公章,或无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
2. 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3.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等方面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最低标准要求的。

(三) 报价标

1.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加盖单位公章,或无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
2. 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3. 投标函等实质性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

4. 除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以外,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书面注明哪一个有效的。

5. 投标报价格式或形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6. 投标报价中存在算术性错误、错漏项、报价过高过低的项目、不平衡报价的内容，未按要求书面澄清、说明、补正或者澄清、说明、补正后不被评标委员会认可的。
7.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经过澄清、说明或补正后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不能做出合理说明或者其说明不被评标委员会认可的。
8. 更改了清单报价中不得更改内容的。
9. 其他违反招标文件规定、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规定（如投标报价超出最高投标限价；列入投标价格中的暂列金额、以项为单位设立的暂估价等非竞争性费用金额与招标文件的规定不一致；增值税以及招标文件明确列出的其他不可竞争费用项目或费率或计算基础未按国家和省、市有关规定计取）的。
10. 提出了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招标人不能接受的工程验收、计量、价款结算和支付办法的。

6.4.2 当电子版投标文件与纸质版不一致时，以电子版为准；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招标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第二名、第三名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确定中标候选人后，招标人在指定媒介上公示。公示期不得少于 3 日。

7.3 中标通知

中标结果公示期满无异议的，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由招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7.4 履约担保

7.4.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7.4.2 招标文件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担保的，中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履约担保不得超过中标合同金额的 10%。招标人要求中标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必须对等提供工程款支付担保。

7.4.3 中标人不能按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 签订合同

7.5.1 招标人和中标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合同的标的、价款、质量、履行期限等主要条款应当与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内容一致。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8.1.1 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后，正常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8.1.2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8.1.3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合格投标人不足 3 个，投标明显缺乏竞争被否决全部投标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投标是否明显缺乏竞争和是否需要否决全部投标进行充分论证，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论证过程和结果）。

8.2 不再招标

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少于 3 个的，招标无效，招标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工程，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的，由招标人报经工程项目审批部门批准后可以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定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

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异议

9.5.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投标活动有异议的，可以按照下列规定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

- (1) 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提出；
- (2) 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 (3) 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工程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在中标结果公示期内提出。

9.5.2 招标人将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在评标工作开始后，因停电、网络故障、电子设备或者电子评标系统故障等原因导致无法继续进行评标工作时，评标工作暂停，待故障解除后继续评标工作。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2.1.3	形式评审标准与响应性评审标准（商务文件）	1、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造价软件加密锁序列号、IP 地址、投标相关人员等 6 种情况的检查 出现以下情况，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1）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存在记录的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中两项及以上相同的；资格预审项目中，以上信息在资格预审和投标两阶段进行一体化比对，两阶段整体比对发现上述问题的。 （2）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绑定造价文件时,抓取造价接口文件中的造价软件加密锁序列号相同的。经监测发现，本项目同一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文件编制过程中被归属于该项目其他投标人的造价加密锁阅读、使用、编辑、生成等的，该投标报价文件归属投标人及对该投标报价文件进行过阅读、使用、 编辑、生成等操作的其他投标人，应否决投标。经监测发现，本项目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文件编制过程中被同一投标人的造价加密锁阅读、使用、编辑、 生成等的，阅读、使用、编辑、生成他人投标报价文件的投标人，以及被该投 标人阅读、使用、编辑、生成自有投标报价文件的其他投标人，应否决投标。 （3）不同投标人之间的电子投标文件经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查重分析，投标清单报价达到 80%相同的（与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出现雷同的除外）。 （4）不同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的电子投标文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存在记录的制作、签章、上传、解密四个阶段中任一或多个阶段 IP 地址信息一致情形，应在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下，一个小时内提供陈述说明材料。若未按时提供陈述说明材料，或陈述说明材料理由不合理的。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载明的投标授权委托人联系方式一致或实际为同一人、联合体成员为同一法人、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项目负责人证书编号相同的。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不同单位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

		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的，否决所有涉及单位投标。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2、商务文件制作、签署 商务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填写。商务文件盖章、签署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相关标书内容在投标保证金、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资格后审申请证明文件-资质证明、资格后审申请证明文件-营业执照、项目经理、企业章程、安全生产许可证、投标承诺书、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汇总表、拟委任的项目班子成员一览表、投标人获奖详细信息、其他资料中体现。) 3、其他要求 商务文件未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和不满足招标文件或法律、法规的情形。(相关标书内容在投标保证金、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资格后审申请证明文件-资质证明、资格后审申请证明文件-营业执照、项目经理、企业章程、安全生产许可证、投标承诺书、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汇总表、拟委任的项目班子成员一览表、投标人获奖详细信息、其他资料中体现。)
<u>2.1.1</u> <u>2.1.3</u>	形式评审标准与响应性评审标准（技术文件）	1、技术标实质性内容响应招标文件 技术标的工期目标、质量目标、工程质量保修期等实质性内容均响应招标文件规定或要求。(相关标书内容在总体概述：施工组织总体设想、方案针对性和施工段划分、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和临时设施、临时道路布置、施工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的保证措施、各分部分项工程的施工方案和质量保证措施、安全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措施、项目管理班子的人员岗位职责、分工、劳动力、机械设备和材料投入计划、关键施工技术、工艺及工程实施的重点、难点和解决方案、冬雨季施工、已有设施和管线的加固、保护等特殊情况下的施工措施、施工期间污水站正常运转达标的技术保障措施中体现。) 2、技术标书中未出现有关投标人身份的任何信息 技术标书中未出现有关投标人身份的任何信息。(相关标书内容在总体概述：施工组织总体设想、方案针对性和施工段划分、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和临时设施、临时道路布置、施工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的保证措施、各分部分项工程的施工方案和质量保证措施、安全文明施工和环

		境保护措施、项目管理班子的人员岗位职责、分工、劳动力、机械设备和材料投入计划、关键施工技术、工艺及工程实施的重点、难点和解决方案、冬雨季施工、已有设施和管线的加固、保护等特殊情况下的施工措施、施工期间污水站正常运维达标的技术保障措施中体现。) 3、投标文件中未出现有关投标报价的内容 投标文件中未出现有关投标报价的内容。(相关标书内容在总体概述: 施工组织总体设想、方案针对性和施工段划分、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和临时设施、临时道路布置、施工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的保障措施、各分部分项工程的施工方案和质量保障措施、安全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措施、项目管理班子的人员岗位职责、分工、劳动力、机械设备和材料投入计划、关键施工技术、工艺及工程实施的重点、难点和解决方案、冬雨季施工、已有设施和管线的加固、保护等特殊情况下的施工措施、施工期间污水站正常运维达标的技术保障措施中体现。) 4、招标文件规定其他无效投标条款 招标文件规定其他无效投标条款。(相关标书内容在总体概述: 施工组织总体设想、方案针对性和施工段划分、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和临时设施、临时道路布置、施工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的保障措施、各分部分项工程的施工方案和质量保障措施、安全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措施、项目管理班子的人员岗位职责、分工、劳动力、机械设备和材料投入计划、关键施工技术、工艺及工程实施的重点、难点和解决方案、冬雨季施工、已有设施和管线的加固、保护等特殊情况下的施工措施、施工期间污水站正常运维达标的技术保障措施中体现。)
<u>2.1.1</u> <u>2.1.3</u>	形式评审标准与响应性评审标准 (报价文件)	1、投标函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函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相关标书内容在投标函基础信息、投标函、投标函附录、工程量清单 (绑定 gcjz 文件) 中体现。) 2、投标报价中的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 投标报价中的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相关标书内容在投标函基础信息、投标函、投标函附录、工程量清单 (绑定 gcjz 文件) 中体现。) 3、报价形式或格式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报价格式或形式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并按规定的格式填写, 内容齐全或字迹清晰可辨认。(相关标书内容在投标函基础信息、投标函、

		投标函附录、工程量清单（绑定 gcjz 文件）中体现。） 4、投标报价中报价的大写金额能够确定具体数值。 投标报价中报价的大写金额能够确定具体数值。（相关标书内容在投标函基础信息、投标函、投标函附录、工程量清单（绑定 gcjz 文件）中体现。） 5、清单报价相似度分析 不同投标人之间的电子投标文件经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查重分析，投标清单报价达到 80%相同的（与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出现雷同的除外），视为电子投标文件内容雷同。出现以上情况的，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相关标书内容在投标函基础信息、投标函、投标函附录、工程量清单（绑定 gcjz 文件）中体现。） 6、报价唯一 除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以外，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书面注明哪一个有效的，由评标委员会初审后否决其投标。（相关标书内容在投标函基础信息、投标函、投标函附录、工程量清单（绑定 gcjz 文件）中体现。） 7、招标文件规定其他无效投标条款 不存在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条款。（相关标书内容在投标函基础信息、投标函、投标函附录、工程量清单（绑定 gcjz 文件）中体现。）
2.1.2	资格评审标准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相关标书内容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中体现。） 2、资格后审申请证明文件-资质证明 **企业资质要求**（需同时满足以下要求）： 1、 建筑业/专业承包/环保工程/二级及以上 2、 安全生产许可证（相关标书内容在资格后审申请证明文件-资质证明中体现。） 3、资格后审申请证明文件-营业执照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相关标书内容在资格后审申请证明文件-营业执照中体现。）

		4、项目经理 **本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要求** (需同时满足以下要求): 1、 具备 1.1,1.2,1.3 之一: 1.1、 工程类执业资格证书/注册建造师/二级/市政公用工程及以上 1.2、 工程类执业资格证书/注册建造师/二级/建筑工程及以上 1.3、 工程类执业资格证书/注册建造师/二级/机电工程及以上 2、 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 备注:投标时项目负责人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承担本工程项目负责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注册建造师证书原件扫描件、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原件扫描件,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的承诺书原件扫描件,提供近期社保证明(网上打印或社保机构出具的证明)原件扫描件。 5、 企业章程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最新企业章程。(相关标书内容在企业章程中体现。) 6、 安全生产许可证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原件扫描件。(相关标书内容在安全生产许可证中体现。) 7、 项目管理机构 技术负责人 1 名,生产经理 1 名,商务经理 1 名,专职安全员 1 名。提供在本单位近期社保证明(网上打印或社保机构出具的证明)原件扫描件(相关标书内容在拟委任的项目班子成员一览表中体现。) 8、 投标承诺书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承诺书。(相关标书内容在投标承诺书中体现。) 9、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或电子保函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标书内容在投标保证金中体现。) 10、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证明材料 ①企业所在地尚未取消企业银行账户许可,提供《开户许可证》;②企业所在地已经取消企业银行账户许可,企业未进行账户变更业务,原《开户许可证》未交回的,提供《开户许可证》;③企业所在地已经取消企业银行账户许可,原《开户许可证》已交回的,或新开立基本存款账户的,提交开户银行出具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相关标书内容在投
--	--	--

		标保证金中体现。) 11、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材料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材料。(相关标书内容在其他资料中体现。)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0 分)	商务标:28.0 分;技术标:42.0 分;报价评审:30.0 分;
2.2.2	评标基准 价计算方法	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1) 评标价的确定: 评标价=投标函文字报价。 投标总报价 基准价计算名称: 有效范围平均值法 基准价计算公式: $C=A2$ 第一步: 确定报价均值 $A1$ (n 有效投标人个数, 以下相同), 报价均值 $A1$ 计算过程: 当 $0 \leq n \leq 4$ 时, $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0 个最高价、 0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5 \leq n \leq 6$ 时, $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1 个最高价、 1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7 \leq n \leq 8$ 时, $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1 个最高价、 2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9 \leq n \leq 10$ 时, $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2 个最高价、 3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11 \leq n \leq 12$ 时, $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3 个最高价、 4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13 \leq n \leq 14$ 时, $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4 个最高价、 5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15 \leq n \leq 16$ 时, $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5 个最高价、 6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17 \leq n \leq \infty$ 时, $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6 个最高价、 7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第二步: 确定评标基准价有效范围:90 %(含) — 110 %(含) 房屋建筑总承包工程的评标基准价有效

		范围为 A1 的 93%~107%(含 93%和 107%), 其他工程 评标基准价有效范围为 A1 的 90%~110% (含 90% 和 110%) 第三步: 确定评标基准价 A2: 按照第一 步计算 A1 的规则, 对评标基准价有效范围内的投标 报价进行再次平均, 所得算术平均值即为 A2。	
<u>2.2.3</u>	投标报价 的偏差率 计算公式	偏差率=100% × (投标人评标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偏差率保留四位小数	
<u>2.2.4</u>	(评分因素与权重分值)		
商务标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审标准
	主要人员	8.0	**本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要求** (需 至少具备以下一项): 1、 具有工程类执业资格证书(每项加 2 分) 2、 职称工程类高级工程师及以上(每 项加 2 分) 备注:在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最低配备 标准的基础上, 每增加 1 名工程类注册 执业资格或工程类高级职称的得 2 分。 其中, 1、具有工程类执业资格证书(各 专业工程类职业证书均可, 每项加 2 分) 2、 职称工程类高级工程师及以上(每项 加 2 分) 此项最高得 8 分。须提供证书 原件扫描件及本单位近期社保缴纳证 明, 未提供不得分。
	企业业绩	20.0	**企业业绩要求** (需同时满足以下要 求): 1、 业绩竣工时间 2023-01-01 及之后 2、 单项工程规模 500m3/d 及以上 每条业绩得 4 分 备注:1.同类工程界定: 日均处理水量不 低于 500m3/d 的污水处理工程施工。

			2.投标人提供的同类业绩应同时提供下列资料：（1）施工合同（体现设计水日处理量不低于 500m³/d,施工合同中未体现设计处理水量时需提供重点排污单位自动监控与基础数据库系统监测截图（网址 http://120.221.72.73:8000/amOnline/zdjk-company-base/login），数据取自投标截止日前两个月区间，区间内存在单日处理水量≥500m³。）； （2）项目建设单位出具的业主证明（证明需明确项目造价、主要施工内容、竣工验收时间等关键信息）或建设单位（总包单位）签署的竣工验收报告。 （3）业绩竣工时间以竣工验收报告或业主证明中描述的竣工时间为准。（4）每项业绩得 4 分，最高得 20 分。
技术标 (汇总规则:当专家人数大于等于 0 位，并且小于等于 ∞ 位，取去掉 0 个最高分、去掉 0 个最低分后的算术平均值;)	总体概述：施工组织总体设想、方案针对性和施工段划分	4.0	总体概述：施工组织总体设想、方案针对性和施工段划分（共 4 分）相关标书内容在总体概述：施工组织总体设想、方案针对性和施工段划分中体现。
	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和临时设施、临时道路布置	4.0	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和临时设施、临时道路布置（共 4 分）相关标书内容在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和临时设施、临时道路布置中体现。
	施工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的保障措施	4.0	施工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的保障措施（共 4 分）相关标书内容在施工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的保障措施中体现。
	各分部分项工程的施工方案和质量保障措施	4.0	各分部分项工程的施工方案和质量保障措施（共 4 分）相关标书内容在各分部分项工程的施工方案和质量保障措施中体现。
	安全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措施	4.0	安全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措施（共 4 分）相关标书内容在安全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措施中体现。

	项目管理班子的人员岗位职责、分工		3.0	项目管理班子的人员岗位职责、分工 (共 3 分) 相关标书内容在项目管理班子的人员岗位职责、分工中体现。
	劳动力、机械设备和材料投入计划		3.0	劳动力、机械设备和材料投入计划 (共 3 分) 相关标书内容在劳动力、机械设备和材料投入计划中体现。
	关键施工技术、工艺及工程实施的重点、难点和解决方案		4.0	关键施工技术、工艺及工程实施的重点、难点和解决方案 (共 4 分) 相关标书内容在关键施工技术、工艺及工程实施的重点、难点和解决方案中体现。
	冬雨季施工、已有设施和管线的加固、保护等特殊情况下的施工措施		4.0	冬雨季施工、已有设施和管线的加固、保护等特殊情况下的施工措施 (共 4 分) 相关标书内容在冬雨季施工、已有设施和管线的加固、保护等特殊情况下的施工措施中体现。
	施工期间污水站正常运维达标的技术保障措施		6.0	施工期间污水站正常运维达标的技术保障措施 (共 6 分) 相关标书内容在施工期间污水站正常运维达标的技术保障措施中体现。
	项目负责人答辩	第一题	1.0	由评委现场随机提问, 每道题 1 分。根据答辩情况酌情给分。(共 1 分)
		第二题	1.0	由评委现场随机提问, 每道题 1 分。根据答辩情况酌情给分。(共 1 分)
报价	投标总报价		30.0	以评标基准值为基准, 投标报价与基准进行比较, 相同得满分 每高于基准价 1 %, 扣减 0.5 分, 扣完为止。 每低于基准价 1 %, 扣减 0.5 分, 扣完为止 偏离不足 1 %时, 按照插入法计算得分, 分数保留两位小数 相关标书内容在投标函基础信息、投标函、投标函附录、工程量清单 (绑定 gcjz 文件) 中体现。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评标流程：

资格审查->报价初审->商务标初审->技术标初审->报价详审->商务标详审->技术标详审

评标办法细则（综合评估法）

一、资格审查

1. 审查标准

1.1 初步审查标准

1.1.1 投标人名称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联合体协议书（适用于接受联合体投标项目）一致。

1.2 详细审查标准

1.2.1 营业执照、联合体协议书（适用于接受联合体投标项目）、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且满足招标要求；

1.2.2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承诺书；（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

1.2.3 和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以投标人加盖公章的企业最新章程为准）；不是为招标项目的前期准备或者监理工作提供设计、咨询服务的任何法人及其任何附属机构（单位）；

1.2.4 承担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的身份证、注册建造师注册证书有效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1.2.5 承担本工程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有效且符合招标要求（适用于房屋建筑工程）；

1.2.6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承诺书（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

1.2.7 招标公告中规定的类似工程业绩，需同时提供经项目所在地招标投标管理部门（或其授权机构）备案的中标通知书（或直接发包证明材料）或其主办网站的公示信息、建设单位按规定程序组织进行工程竣工验收并形成的《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或项目所在地备案机关加盖公章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建设工程施工合同。（适用于要求投标人具有施工总承包类似业绩）。

1.2.8 招标公告中规定的类似工程业绩，需同时提供施工合同（合同中可体现设计处理水量），施工合同中未体现设计处理水量时需提供重点排污单位自动监控与基础数据库系统监测截图（网址<http://120.221.72.73:8000/amOnline/zdjk-company-base/login>），数据取自投标截止日前两个月区间，区间内存在单日处理水量 $\geq 500\text{m}^3$ ；项目建设单位出具的业主证明（证明需明确项目造价、主要施工内容、竣工验收时间等关键信息）或建设单位（总包单位）签署的竣工验收报告。（适用于要求投标人具有专业工程类似业绩）。

1.2.9 投标人提供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银行电汇回单或投标保证金银行保函的公证书原件或保险机构出具的保险保函或电子保函，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

如采用银行保函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开具银行保函的银行是基本账户开户银行，银行保函的公证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银行保函的格式与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相符。

1.2.10 投标人提供招标公告要求的压力管道安装许可证（如有要求）；投标人提供招标公告要

求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如有要求）。

1.2.11 本地企业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及外地入青企业驻青机构主要负责人，以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身份参加房屋建筑工程的投标，应承诺到现场履行项目经理职责。（适用于房屋建筑工程）。

注：投标人资格后审申请文件须符合上述相关要求，所提供的证书、证明等必须提供原件扫描件，否则，资格审查不合格；若有一项不符合招标要求，其资格审查不通过（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

2. 审查程序

2.1 初步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1.1 款规定的标准，对资格后审申请文件进行初步审查。有一项因素不符合审查标准的，不能通过资格审查。

2.2 详细审查

2.2.1 评标委员会依据第 1.2 款规定的标准，对通过初步审查的资格后审申请文件进行详细审查。有一项因素不符合审查标准的，不能通过资格审查。

2.2.2 通过详细审查的投标人，除应满足第 1.1 款、第 1.2 款规定的审查标准外，还不得存在下列任何一种情形：

- （1）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或说明的；
- （2）在资格后审过程中弄虚作假、行贿或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

2.3 （合格制）选定合格投标人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全部参加评标。

2.3 （有限数量制）选定合格投标人

合格投标人在 13 家（含）以下时，全部参加评标。合格投标人在 13 家（不含）以上时，评标委员会按照“建设工程投标人资格审查评分标准”对投标人评审打分，招标人按资格后审得分由高到低选取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中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数量的投标人参加后续评审。

2.4 资格后审申请文件的澄清

在审查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当场对所提交的资格后审申请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说明。投标人的澄清或说明采用书面形式，并不得改变资格后审申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澄清和说明内容属于资格后审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或说明。

3. 审查结果

3.1 提交审查报告

评标委员会按照规定的程序对资格后审申请文件完成审查后，评标委员会应即时向招标人提交书面审查报告，书面审查报告应载明资格后审合格的投标人名单、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名单及

原因等。未通过资格后审的投标人不具有进入评标阶段资格。

3.2 补充说明

在任何审查环节中，需评标委员会就某项定性的审查结论做出表决的，由审查委员会全体成员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附件：建设工程投标人资格审查评分标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注：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企业业绩、获得奖项认定标准同综合评估法中的评审认定标准。

二、评标办法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注：上一年是指从工程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前一年的1月1日，上两年是指从工程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前两年的1月1日，以此类推。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专业分包事项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分包工程概况

1.1 分包工程名称：青岛市中心医院二期改扩建项目暂估价部分-污水处理站设备工程。

1.2 施工地点：市北区四流南路 127 号。

1.3 专业分包范围：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工程施工、材料设备采购、安装、调试及质量保修期保修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原有池体清淤、设备设施拆除与改造、新建二期污水处理站设备与配套辅助设施采购安装调试、配电及自控系统搭建等，配合手续办理、竣工验收、资料归档、竣工备案、移交、缺陷保修、审计及施工班组建设等工程涉及到的全部内容，全面负责本专业工程的质量、安全、文明施工、工期、造价、创奖、劳务及农民工工资、信访等管理工作并满足建设单位使用要求。

第二条 分包工期

2.1 总日历工作天数为：140 天，计划{计划开工日期}开始工作，计划{计划竣工日期}结束工作；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2.2 甲方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制定的详细施工计划（含节点计划），乙方必须严格执行。由于乙方原因连续三次达不到工期要求，甲方有权减少乙方承包的工程量。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勒令乙方无条件退场。

2.3 如甲方认为乙方的施工进度不能满足本合同的要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采取必要的赶工措施，乙方应立即采取必要的步骤加快工程施工进度，以使其符合完工期限要求，因赶工所产生的费用均已包括在本合同约定的综合单价中。

2.4 关于工期的其他约定：（1）如遇建设单位调整工期，本合同工期相应调整，基于风险共担的原则，若甲方无法按照总包合同约定获得建设单位补偿的，乙方自行承担工期调整导致的费用增加，乙方不得因此提出索赔。（2）以上工期控制时间按照日历天计算，且包含国家法定节假日、农忙及恶劣天气影响。如果甲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对以上节点重新调整，以甲方调整意见为准。

第三条 质量要求、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与职业病防治

3.1 乙方施工的工程，应达到《建筑工程施工质量评价标准》的合格标准。

3.2 本工程质量创优目标为：配合总包单位争创鲁班奖（或国家优质工程奖）。安全文明创优目标为：安全文明施工符合青岛市建筑工程施工现场管理标准的要求，配合总包单位创“山东省建筑施工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国家 AAA 级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

3.3 乙方应按国家现行的建筑施工技术规范、甲方确定的施工图及技术方案精心组织施工，加强质量控制，确保合同约定的工程质量。未经甲方及监理单位现场检查验收合格，严禁覆盖隐蔽工程，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在施工中，甲方、监理单位或发包人进行检查或验收，发现工程质量不符合标准时，乙方应返工修复，因乙方原因造成的，乙方应承担相应返工费用及违约责任。

3.4 在建设单位组织的验收过程中及质保期内，发现因乙方原因造成的质量瑕疵及缺陷的，乙方应按甲方要求进行返工或修复直至消除缺陷，并承担相应返工、维修费用和违约责任。甲方也可另行安排人员进行返工修复消除缺陷，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按照实际发生费用自乙方工程尾款及质保金中扣除，无需经过乙方签字确认。

3.5 双方应遵守国家及地方政府部门颁布的一切有关施工安全生产、劳动保护、文明施工、卫生管理、环境保护等法规制度。因未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合同的有关规定，出现安全事故、发生环境污染或其他相应问题被发包人、行业主管部门及地方政府查处的，由责任方承担相应损失。

3.6 甲方根据需要在施工现场配置必要的安全、文明施工设施和保护器材,制作安全警告标示牌。甲方制作的包括但不限于质量、工期、安全、文明施工等标语、标牌,乙方需配合甲方进行悬挂、粘贴、摆放、看管及拆除,该费用已包含在合同综合单价中,甲方不再另行向乙方支付费用。

3.7 乙方应认真落实甲方的安全技术交底和各项安全管理措施,与甲方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乙方的班组长与甲方签订《安全质量责任书》,向甲方出具《安全质量承诺书》。

3.8 乙方应根据合同附件7《乙方主要管理人员名单》的有关内容及甲方要求设置专职安全员,组织落实安全管理各项规定。专职安全员及乙方现场负责人必须经甲方面试方可入场,一旦经甲方确定的人员,不得私自更换,否则承担每人5000元的罚款,若甲方同意更换的,乙方承担每人2000元的罚款。

3.9 特殊工种均需经过专业技术培训,取得主管部门颁发的相关证书,在证件有效期内,方能上岗操作。施工作业人员须经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方可上岗作业。乙方必须接受甲方对其施工作业人员的培训,并配合甲方做好安全教育培训的记录和存档。

3.10 在整个施工期间,乙方应为其工作人员提供合格且统一的安全防护、劳动保护用品和生活用品,并保证施工现场及工人生活区宿舍的卫生整洁。如乙方为其工作人员提供的安全防护、劳动保护用品和生活用品不能满足甲方要求时,甲方有权代为提供,并按照购置费用的1.2倍在乙方当期结算中直接扣除。甲方有权统一采购安全帽、马甲、门禁卡、安全带,并调拨给乙方使用,相关费用按照附件6价格从乙方工程款予以扣除。

3.11 发生安全事故,乙方应按有关规定立即报告甲方,同时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协助甲方进行处置。

3.12 乙方应做好文明施工,做到工完料净场地清,按照甲方要求清理、汇集至甲方场区内指定地点或按照甲方要求处置、运输建筑垃圾及废弃物。甲方接受外部现场安全、文明检查时,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完成合同约定施工区域的清扫、整理及安全防护的安装、维护、拆除及装卸。若乙方拒不配合,甲方有权要求第三方完成并在乙方款项中1.2倍扣回所发生的费用。

3.13 乙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的有关规定,做好所属人员的职业病预防、检查、治疗、康复等工作,并承担相关费用。

3.14 本合同所指各类“验收”、“检查”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审计机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以及建设单位或甲方委托的第三方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行业规范及合同约定进行的相关验收、检查,不限数量和时间顺序,均应以通过相关验收和检查为标准。

第四条 合同价款

4.3 合同单价:详见附件1《分包价格清单》,其中的价格为固定价格(不含增值税),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费用:

(1) 为完成各项目及附属的文明施工、成品保护等相应工作所需的所有成本及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机械费、材料费、水电费等,甲供材料费、甲供周转材料费、甲供机械费除外。下同);

(2) 甲供材料、周转料、机械设备的装卸、维护、倒运、管理等所需支出的所有成本及费用;

(3) 乙方为完成合同约定其他所有应承担义务所需支出的所有成本及费用;

(4) 乙方的全部管理费用、缴纳的规费、利润、增值税附加等;

(5) 其他相关费用。

第五条 计量、变更、结算与支付

5.1 计量

5.1.1 计量规则:本合同为非固定总价合同,附件1中所列工程数量为暂定数量,不作为最终结算的依据,结算时按照附件1所约定的计算规则以乙方实际完成且经甲方验收合格的工

程数量为准，详见附件 1《分包价格清单》。

5.1.2 计量周期：本合同按月计量，乙方编制当期（上月20日至本月19日）已完合格工程数量清单（含补充协议新增项目及现场签证）并附必要的依据，于每月 20 日前上报甲方复核；甲方完成复核后，由双方工地代表签字确认，作为过程付款依据。

5.1.3 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交相应的计量资料，或提交的计量资料不符合甲方要求或未按甲方要求整改的，甲方有权自行编制工程量计算书作为结算依据，乙方无条件接受，甲方同时有权停止支付工程款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5.1.4 以下情况甲方有权不予计量：

- （1）未经过现场验收或验收不合格的工程量；
- （2）因乙方原因造成返工导致增加的工程量；
- （3）未经甲方工地代表签字认可的现场签证、变更设计、合同外零星工作事项等一切与经济相关的事项；
- （4）价格不明确的工程量；
- （5）本合同明示或暗示不应计量的；
- （6）隐蔽工程（工序）的工程量在覆盖前未经双方现场签认的；
- （7）乙方当期发生的变更、洽商、合同外费用必须与工程款进度款同期上报，甲方根据核对情况计入结算，当期资料不上报的，乙方同意放弃要求追加结算及付款的权利。

5.2 变更

5.2.1 乙方分包范围内发生变更（包括设计变更、甲方通知变更）的，必须经甲方书面确认，未经甲方书面确认的变更不予计量，若变更导致安全质量瑕疵或风险，由乙方自费恢复。乙方必须无条件实施甲方确认的各类变更，若乙方以价格异议拒绝实施的，甲方有权安排第三方完成，并以第三方完成价格的 120%自乙方款项中扣除，乙方无条件接受。

5.2.2 乙方实施的变更应在过程计量中明确，并计入过程结算中。变更部分价款按照如下原则确认：合同中有相同项目价格的，执行相同项目价格；合同中有相类似项目价格的，参考类似项目价格执行；合同中无相同或类似价格的，由双方参考相同地区、同期实施、相同类型项目的价格以签证形式确认，或以补充协议形式确认。

5.2.3 因设计变更或甲方指令引起的施工签证须在变更事件完成后 7 天内报送甲方，甲方每月核实一次，逾期未报送，视为乙方放弃；本合同特别重申：乙方的所有签证必须按照附件 9 格式确认（签字人员必须齐全，缺少任一人签字的均为无效签证，不得计入结算）。本款约定与本协议其他约定不符或与在工程实施过程中甲方现场规定或办理程序不同时，以本款约定为准。

5.3 结算

5.3.1 结算方式：单价合同结算方式：双方应根据合同约定的价格和工程计量方式，按照据实结算的原则，进行过程结算和最终结算。过程计量及过程结算作为过程付款的依据；最终结算作为办理封账手续及结算付款的依据。

5.3.2 过程结算：甲方依据合同文件、过程计量办理过程结算。乙方对结算有异议的，应在收到结算初稿后 3 日内书面提出具体的异议项目及理由，甲方应予以核实，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修正。若乙方未按约定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认可结算结果。乙方应对认可的结算部分签字盖章，否则甲方有权拒付当期应付的工程款。甲方有权在过程结算中扣除乙方相应的违约金及其他应承担的费用。

5.3.3 最终结算：乙方完成本合同的全部工作任务并经甲方验收合格（或合同解除）后 30 日内，向甲方报送最终结算申请资料（包含分包结算承诺书、相应的计算过程以及必要的附件等），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结算资料进行审核。乙方已知晓甲方的多层审核程序。乙方对审核结果有异议的，应在收到结算初稿后7日内书面提出具体的异议项目及理由，甲方应予以核实，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修正。若乙方未按时提出书面异议，则视为认可结算结果。乙方应对认可的结算部分签字盖章，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剩余工程款。根据甲方管理要求，由甲方结算中心承揽，负责项目分包结算时，分包审减费收取按照终审审减率超5%以上部分的5%计取，由乙方承担，直接在分包结算审定金额中扣除。

5.4 支付

5.4.2 款项支付按照如下方式执行：

本项目合同签订后乙方提供暂定合同总价款10%金额的且符合税法及甲方财务要求的增值税发票（含抵税联），甲方收到发票乙方进场施工前30日内付暂定合同总价款的10%为预付款，工程产值达到预付款额度时，开始支付第一次工程进度款，甲方在支付乙方第一笔款项起均分2次从乙方款项中扣回。乙方于每月20日前乙方向甲方报送已完工程报表，甲方审核完成后，乙方于次月5日前提供与核算值等额的且符合税法及甲方财务要求的合法增值税发票（含抵扣联），甲方收到发票后30天内支付上月核对金额的80%。整体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后，上报审计结算，审计部门受理，累计付至已完成产值的80%（不超过合同总价款的80%），项目整体取得竣工财务决算批复后，拨付至对应产值的97%，剩余3%作为工程质保金，乙方的工作成果在甲方与建设单位约定的质量保修期满后，若无质量问题，建设单位返还甲方质保金后，甲方不计利息将本合同约定的质量保证金返还乙方。

甲方支付上述款项前，乙方发生违约行为的，甲方可在当期应付款项中直接将违约金扣除。

以上各付款节点均以市财政专项资金拨付到位为前提，如财政资金未到位，则甲方相应延期付款且不向乙方承担延期付款违约金和利息甲方亦不向乙方承担其他责任，乙方不得以款项未支付为由延期和履行不履行合同义务。

5.4.3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要求及适用增值税率开具与合同业务内容一致的合法的增值税发票。乙方须积极协助甲方在税法规定期限内办理有关的进项税额的认证申办手续。乙方对所开发票的合法性负责。因乙方开具发票产生的问题及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并承担由此造成的甲方的一切损失。乙方须派专人在发票开具之日起10天内及时送达甲方，如逾期送达的甲方有权不予接收，且导致甲方损失的，由乙方全部承担。乙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在送达甲方后如发生毁损、灭失的，乙方应按照税法规定和甲方的要求及时向甲方提供该发票的存根联复印件，以及乙方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的《丢失增值税发票（专用发票/普通发票）已报税证明单》。涉及开具红字增值税专用发票的，乙方应当按照甲方的要求全面配合，否则承担甲方的全部损失。因乙方提供虚假发票或发票存在瑕疵，造成甲方无法认证抵扣或承担其他后果的，乙方应当按照甲方要求作废、重开、补开、红字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在本合同发生变更涉及增值税专用发票记载项目发生变化时，如果甲方取得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尚未认证抵扣，乙方应于专用发票认证期限内办理红字增值税专用发票开具申请，并重新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如果原增值税专用发票已经抵扣，乙方应就合同增加的金额补开增值税专用发票或就减少的金额开具红字增值税专用发票。乙方未提供或未及时向甲方提供符合要求的发票和收据，不满足债权到期条件，甲方依法行使先履行抗辩权，有权不予支付款项且不构成违约。

第六条 工程保修

6.1 乙方必须按本工程采用的施工技术规范、甲方提供的施工图及技术交底精心组织施工，加强质量控制，确保工程质量，按时完成本合同工程施工及其缺陷的修复。

6.2 在施工中甲方根据与建设单位签订的总包合同条款中有关质量标准组织验收，如果质量不符合标准，乙方必须返工修复，其费用损失由乙方承担；工程质量不符合要求又无法修复的，由乙方负责赔偿包括发包人质量罚款在内的全部经济损失，且工期不予顺延。

6.3 隐蔽工程在未经自检和现场监理检查之前均不得随意覆盖，乙方应保证甲方质检人员及监理对将要覆盖的工程进行检查和测量，合格后才能覆盖，否则应由乙方返工并承担一切费用。

6.4 乙方施工的工程免费质保期: 保修期为2年。在保修期内乙方承担保修责任; 分包质量保证金保留期限, 自工程整体竣工验收合格备案之日起计算。

6.5 在工程保修期范围内, 乙方接到甲方的维修通知后, 必须在24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维修, 因施工质量和乙方延误维修而引起的业主索赔和其他损失由乙方承担; 若乙方不维修, 甲方将自行组织维修, 免费质保期内的维修费用按实际发生费用的1.2倍从乙方保修金中扣除, 若金额超过保修金时, 乙方5日内向甲方支付。

6.6 免费质保期内维修的工程, 自维修结束并经验收合格之日起另计贰年免费质保期。

第九条 临时设施

9.3 乙方要合理使用并认真维护甲方提供的临时设施, 承担修复、清洁等责任, 保证所用的临时设施完好及整洁。否则甲方有权自行安排修复、清洁工作, 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甲方有权从乙方工程款中扣除。

9.4 未经甲方同意和批准, 乙方不得随意租赁和搭设临时设施。乙方自行租赁或搭建临时设施, 应符合甲方要求及政府部门相关管理规定, 确保满足作业安全和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等相关要求, 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9.5.4 乙方使用甲方其他设施的, 双方协商价格。

9.6 关于临时设施的其他约定: (1) 甲方提供的各类临设, 乙方仅能用于本工程需求, 不得从事与本工程无关的任何业务, 否则甲方有权收回相关设施并禁止乙方相关人员进入现场, 同时对乙方处以不低于10000元的罚款, 若造成甲方损失, 由乙方全部承担。(2) 乙方及其人员无条件遵守甲方有关临设的管理制度和要求, 严格防火、防盗措施, 严禁违法活动, 严禁私自改动临设布局, 严禁私拉乱接电线插座, 非吸烟区域严禁明火、严禁吸烟等, 甲方对乙方及乙方人员的上述行为有绝对的处罚权力, 无需征得乙方同意, 乙方必须无条件接受。

第十条 甲方权利义务

10.1 全面负责与设计单位、发包人、监理单位的联系和协调工作。

10.2 明确分包工程技术标准和要求。

10.3 向乙方提供控制测量基线和水准点。

10.4 根据发包人(业主)对工期的要求及乙方合同履行情况, 调整分包工程内容和工程数量, 乙方不得因此向甲方提出索赔。

10.5 依照合同对乙方在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环境、进度及资源配置等方面的义务履行情况进行监督和管理。对乙方不履行合同或不完全履行合同的行为,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纠正。

10.6 监督乙方的用工和工资支付情况。

10.7 合同约定的其他权利及义务。

第十一条 乙方权利义务

11.1 根据甲方技术标准和要求以及提供的技术文件和资料, 进行深化设计, 完善施工组织设计、修订施工方案, 使之满足甲方的现场要求; 按照甲方的整体施工计划和现场安排要求组织施工。

11.2 负责分包工程相关的施工测量, 按规定进行材料和质量自检, 并向甲方报送相应的资料。

11.3 按合同约定及甲方要求组织各项资源进场。确保施工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质量安全负责人等主要人员及时到位, 并常驻现场, 保证工人在场上述人员必须在场。上述人员离开现场必须向甲方履行请假手续。乙方向甲方提供施工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质量安全负责人、特殊工种等主要人员的资格证和上岗操作证原件核对, 并留存复印件备案。

11.4 按照国家现行法律法规和工程所在地政府规定与劳务分包单位签订劳务分包合同, 与自有劳务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凡乙方为履行本合同所投入的人员, 应向甲方提供其身份证、劳动

合同、特殊工种证等复印件，以便甲方备核。按照国家现行法律法规及工程所在地政府规定，及时足额支付劳务分包队伍或自有劳务人员工资，缴纳社保费用，接受甲方的监管，提供必要的资料及凭证。

11.5 落实职业健康安全体检制度。定期组织所属劳务人员进行健康体检，防止疾病患者或伤者进场施工。确保劳务人员的年龄符合国家法律规定。

11.6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乡规民约，妥善处理与当地政府、村民和内部发生的纠纷和矛盾，自行承担相应费用。因自身原因导致的法律诉讼、经济纠纷或行政处罚等，均由乙方自行处理，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11.7 配合甲方做好与分包工程有关的监测、质检和试验工作。前续工序完成后，未经甲方质检人员和监理同意，不得进入后续工序施工。及时通知甲方对隐蔽工程进行检查。

11.8 对施工范围内已完工程，在合同结束或移交其他分包单位前应负责照管及保护，并承担因保护不当或造成破坏引起的相关责任及损失。

11.9 撤离现场时，应按甲方要求提供现场所需必要防护设施（如存在由乙方提供的电梯井、施工电梯回顶等）免费使用半年的期限，并按甲方要求对施工现场进行清理，做到现场和工程整洁。

11.10 对本工程内容、合同条款、价格等项目主要信息负有保密义务。

11.11 本合同中涉及乙方向甲方提交的所有资料，乙方必须对其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完整性负责，否则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11.12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向甲方工作人员赠送礼金、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卡及其它有价物品等，不得邀请甲方工作人员吃喝游玩及其他娱乐性消费；不得向甲方工作人员提供任何工作以外的便利和好处；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得弄虚作假骗取工程款。甲方工作人员向乙方索贿的，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应向甲方或其上级纪检监察部门、国家司法机关检举。

11.13 若建设单位要求对乙方付款须开具监管账户，乙方需无条件配合提供相关资料并承担相关费用；因乙方未能执行上述条款或合同其他条款约定造成甲方无法付款的，甲方不构成违约，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11.14 乙方有义务按甲方要求开具发票及收款收据，否则甲方可不付款，由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11.15 乙方须严格落实甲方关于农民工实名制管理的相关要求，依法与劳动者订立劳动合同，严格考勤，投保并缴纳工伤保险或意外伤害保险，确保合法用工，按时提交考勤并支付劳动报酬，承担用工主体的全部责任。乙方向甲方提交的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农民工身份证、银行卡、劳动合同、考勤表、工资支付申请表、工资支付清单等资料。如乙方雇佣农民工发生讨薪事件，不论欠款额度、劳动关系是否明确，乙方均应在讨薪事件发生2天内予以解决。乙方未在甲方通知时限内解决的，甲方有权从应付乙方工程款中扣除相应部分款项代为支付，且视为乙方已收到该部分款项，且甲方可因此向乙方追偿，甲方对乙方处以代付金额10%的维稳罚款。

11.16 乙方承诺，在任何情况下，不得从事任何违反多边金融机构诚信合规原则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腐败、欺诈、胁迫或共谋等可制裁行为。

11.17 合同约定的其他权利及义务。

第十三条 保险

13.1 乙方必须为其员工（包括所有劳务分包人员）办理工伤保险或意外伤害保险，并为投入现场的自有施工机械设备办理财产保险，支付保险费用，并报甲方备案。合同价格中已经包含了各项保险费用。

13.2 乙方发生保险事故时，乙方负责处理，甲方给予协助；如因乙方未及时缴纳工伤保险或意外伤害险致使甲方承担相应责任或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在结算时扣除相应费用。

13.3 当不属于乙方所投保的保险事故发生时，乙方仍有责任采取必要的措施，防止或减少损失。

若乙方未能采取及时、有效的措施，致使损失进一步扩大而无法从保险公司获得赔偿时，则乙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13.4 当不属于乙方所投保的保险事故发生时，乙方仍应积极主动配合甲方，及时提供有关保险理赔所需要的有关资料、文件和证明。

第十四条 文物和地下障碍物

14.1 在施工中发现古墓、古建筑遗址等文物和化石或其他有考古、地质研究价值的物品时，乙方应立即停止施工，保护现场，并及时通知甲方制定处置方案。如乙方发现后隐瞒不报或擅自处置或哄抢文物，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因文物发掘拖延的工期予以顺延，但产生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格中，甲方不再向乙方支付。

14.2 在施工中发现影响工作的地下障碍物时，乙方应立即停止施工，保护现场，并及时通知甲方制定处置方案。如乙方发现后隐瞒不报或擅自处置，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第十五条 违约责任

15.2 当发生下列情况时，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甲方有权从工程款中扣除下述条款约定的违约金：

15.2.1 因乙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每延误一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额万分之五且不少于 3000 元/日违约金，并赔偿甲方一切损失。因乙方原因工期延误 28 日以上，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且乙方需承担不少于合同额 20%的违约金。

15.2.2 乙方擅自停工的，每停工一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额万分之五且不少于 3000 元/日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一切损失。擅自停工 14 日以上，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且乙方需承担不少于合同额 20%的违约金。

15.2.3 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质量不合格的，每处不合格点，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不少于 3000 元违约金，并赔偿甲方一切损失。因工程质量问题引起严重后果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且乙方需承担不少于合同额 20%的违约金。

15.2.4 乙方在施工中偷工减料、以次充好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 5000 元/次违约金，并赔偿甲方一切损失，且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需承担不少于合同额 20%的违约金。

15.2.5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擅自退场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额 20%且不少于 100000 元违约金，并赔偿甲方一切损失。双方一致同意，以乙方退场前的过程结算累计数额为基础乘以 80%，再扣减因退场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及违约金后，作为双方的最终结算金额。

15.2.6 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工程转包或违法分包，否则，应立即停止转包或违法分包行为，向甲方支付合同额 10%且不少于 20000 元违约金，并赔偿甲方一切损失。若乙方转包或违法分包行为引起严重后果，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且乙方需承担不少于合同额 20%的违约金。

15.2.7 乙方报送的分包结算申请书应依据充分、实事求是，不得发生重复结算、虚增数量、伪造资料及其他欺诈现象，否则应按照虚报金额的 2 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5.2.8 乙方开具或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不及时或提供虚假、虚开的增值税发票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所涉增值税发票额度 10%且不少于 2000 元/次违约金，并赔偿甲方一切损失。

15.2.9 因乙方原因导致本工程未能达到一次性验收合格标准的，乙方须自费修复至合格标准，并承担分包合同额 20%的违约金及甲方的所有损失。

15.2.10 因乙方原因导致本工程未能达到上述任一创优目标的，乙方应自费修复至满足合同标准，乙方承担分包合同额 10%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的所有损失（包括甲方的所有投入及建设单位对甲方的所有索赔）。

15.3 一方违约后，另一方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时，违约方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

15.4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7 日内及时缴纳罚款或违约金，如罚款、违约金缴纳不及时，甲

方有权直接从当期支付的进度款或结算时直接扣除或向履约保函开立行进行索赔，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15.5 因乙方原因放弃施工原合同某清单项内容的，甲方有权对乙方处以该项最终甲方结算值的20%罚款。

15.6 乙方不得使用甲方企业名称、甲方项目经理部名称或其他任何与甲方有关的名称与他人签订任何种类的合同。乙方与他人签订的合同(包括但不限于劳动合同、租赁合同、买卖合同)所产生的债务，概由乙方负责履行。

15.7 无论因何种原因，乙方所开具发票被纳入甲方主管税务机关监管协查名单，或擅自作废发票给甲方税务管理工作带来不便或造成甲方财产或声誉损失的，乙方在履行配合调查义务的同时，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一切损失。

15.8 如有罚款事项，乙方需无条件配合，罚款单自送达之日起三日生效。

15.9 如果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发生违反多边金融机构诚信合规原则的行为，则甲方有权立即终止本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第十六条 合同终止解除

16.1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16.2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可以解除合同；

16.3 本合同其他条款约定的合同解除条款。

16.4 乙方如有下述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6.4.1 违反甲方或中国中铁系统内相关单位的有关规定；

16.4.2 在履行与甲方或中国中铁系统内相关单位的合同时发生重大违约行为或发生安全质量事故的；

16.4.3 乙方被相关主管部门限制交易或被失信联合惩戒的；

16.4.4 因乙方原因发生对甲方或中国中铁系统内相关单位讨薪、诉讼的。

16.4.5 乙方发生其他违约行为的。

16.5 一方要求解除合同应以书面形式告知对方。合同解除后有过错的一方应当赔偿因合同解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按合同承担相应的违约金。

16.6 当甲方依据法律规定或合同约定解除本合同时，乙方在接到解除合同的通知后应立即采取措施撤离劳务作业现场。超过7天未撤离的，甲方有权采取应对措施，由此产生的损失和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16.7 甲乙双方合同解除后，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对已完及未完成工作进行交接并按照甲方要求及时撤场，若乙方拒不配合，甲方有权扣除乙方最终结算额的20%；乙方完成的未经甲方、监理单位、建设单位验收通过的工作内容，其后续修缮费用自乙方最终结算额中以第三方完成修缮费用的120%予以扣除，乙方无条件接受。

第十七条 争议解决

17.1 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的，应协商解决。

17.2 协商不成的，向青岛仲裁委员会申请并以其仲裁规则进行仲裁裁决。

第十八条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的确认

18.1.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当事人在签订合同时不能预见，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如台风、泥石流、洪水、山体滑坡、地震、海啸、流行疾

病、骚乱、戒严、暴动、战争、政府行为等。

18.1.2 不可抗力发生后，甲乙双方应收集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不可抗力造成损失的证据，并及时认真统计所造成的损失。双方对是否属于不可抗力或其损失的意见不一致的，按争议解决的相关约定处理。

18.2 不可抗力的通知

18.2.1 合同一方当事人遇到不可抗力事件，使其履行合同义务受到阻碍时，应立即通知合同另一方当事人，书面说明不可抗力和受阻碍的详细情况，并提供必要的证明。

18.2.2 不可抗力持续发生的，合同一方当事人应及时向合同另一方当事人提交中间报告，说明不可抗力和履行合同受阻的情况，并于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28天内提交最终报告及有关资料。

18.3 不可抗力后果的承担

18.3.1 不可抗力引起的后果及造成的损失由合同当事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各自承担。不可抗力发生前已完成的工程应当按照合同约定进行计量支付。

18.3.2 不可抗力导致的人员伤亡、财产损失、费用增加和（或）工期延误等后果，由合同当事人按以下原则承担：

- （1）永久工程、已运至施工现场的甲方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损坏，由甲方承担；
- （2）乙方自备的机械、材料的损坏由乙方承担；
- （3）甲方和乙方承担各自人员伤亡和财产的损失；

（4）因不可抗力影响乙方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已经引起或将引起工期延误的，应当顺延工期，由此导致乙方停工的费用损失由甲方和乙方合理分担。

18.3.3 不可抗力发生后，乙方应采取措施尽量避免和减少损失的扩大，乙方没有采取有效措施导致损失扩大的，应对扩大的损失承担责任。

18.3.4 因乙方迟延履行合同义务，在迟延履行期间遭遇不可抗力的，不免除其违约责任。

18.4 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无法履行连续超过30天或累计超过60天的，双方均有权解除合同。

第十九条 合同组成文件

19.1 合同组成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本分包合同及附件、补充协议；
- （2）甲方及甲方上级公司制定或提出的适用于本工程的相关文件、制度、办法和要求。
- （3）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4）招标文件（如果有）；
- （5）投标文件（如果有）；
- （6）施工图纸；
- （7）现场签证；

（8）双方为实现分包合同目的，就工程工期、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等（价格调整除外）形成的会议纪要和记录。

19.2 双方确认，上述文件约定不一致的，以标准较高并经甲方确认后的文件为准。

第二十条 其他约定

20.1 本合同项下的债权未经双方书面同意均不得转让，也不得用于担保。

20.2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任何一方发生税务登记、公司名称等重大信息的变更事项，应

在重大信息变更后的7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变更情况，并提供相关信息资料。

20.3 根据本合同发出的任何通知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可以通过电子邮件、专人递送或EMS专递发送到本合同载明的双方的通信地址或邮箱。乙方向甲方提交文件或通知，应通过书面送达的方式，甲方指定单击或点击此处输入文字。为签收人；甲方向乙方发出文件或通知，可通过书面送达的形式，乙方指定\$ {中标单位委托代理人} 为签收人，也可采取电子邮件的方式。

甲方的送达地址为工地现场；电子邮箱为：单击或点击此处输入文字。；

乙方的送达地址为工地现场；电子邮箱为：\$ {乙方代理人邮箱}。

本合同载明的双方的通信地址或电子邮箱即视为各方能够送达的地址或邮箱，任何一方拒收或退回均视为已送达。双方的送达地址或电子邮箱发生变更，应通过书面送达的方式通知对方。否则，因未有效通知而引起的一切损失由责任方承担。如果通过专人递送，该等通知在接收时即应视为已经送达；如果通过EMS专递，该等通知在发出之日后三(3)个工作日即应视为已经送达；如果通过电子邮件，该等通知在发出之日即应视为已经送达。一方变更本条所述信息，应提前二(2)个工作日将变更内容书面通知另一方。否则，视为未变更。本条款约定适用于司法文书(包括但不限于起诉状、传票、民事判决书或裁定书等)的送达。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收甲方的书面文件，否则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当按照甲方要求支付1万-5万元/次的违约金；乙方收到甲方下达的需回执的书面通知书后15日内无回执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2万-5万元/次的违约金，工期不予顺延。

20.4 乙方作为一个有经验的专业分包方，对本合同条款已认真阅读，对合同约定的所有事项均已完全理解，对履行本合同可能存在的各项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工程停建、工期变更、资金周转、自然条件变化、征地拆迁滞后、图纸迟延等均已充分判断，乙方签订本合同则视为自愿承担可能存在的各种风险，并不得据此向甲方索赔工程费用。

20.5 本合同书自双方盖章后生效。

20.6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0.7 甲乙双方确认，甲方未授权甲方项目部公章对外签订任何合同、协议(或带有合同性质的书面文件)，甲方与乙方或乙方指定第三方(含乙方关联公司或与乙方为同一控制人的公司)签订任何协议均须使用本合同加盖的印章，除本合同印章外，包括甲方项目部公章在内的其他印章所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对各方均不产生任何效力。

20.8 甲方对乙方任何放弃债权或承担债务的承诺及双方的结算都需加盖甲方公章后方对甲方才具有法律约束力。未经甲方专项书面授权，甲方任何人员以甲方名义或以项目印章进行的任何放弃债权、承担债务、提高甲方违约金标准的承诺均属无效承诺，对甲方无任何法律效力。

20.9 乙方在本合同签订后被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或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列入“限制交易供应商名单”、“不合格供应商名单”或“供应商黑名单”等限制交易名单，甲方可以单方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20.10 本合同一经签订，即视为合同首部记载的乙方账户信息真实准确，甲方按照上述账户信息付款即视为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付款义务。如因账户信息错误产生的全部后果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20.11 本合同若采用电子合同形式，由乙方登录甲方指定的电子合同签约平台办理合同签订手续，电子合同与纸质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十一条 补充条款(补充条款如与上述条款不一致的以补充条款为准)

21.1 乙方除执行国家、山东省、青岛市相关法律规定外，还应严格执行甲方公司现行安全质量管理规章制度，规范要求，文件手册及禁令。

21.2 施工过程中，乙方充分考虑原有建筑物及构筑物、地下管线等的安全保护措施及费用，如有损坏，由乙方负责修复并承担相关费用。

21.3 本项目施工中的重要部位、关键节点、防渗防漏控制以及涉及到使用功能的部位，均实行样板领路管理制度，样板制作及施工的相关费用均包含在报价中。

21.4 招标清单为完成本工程招标图纸范围的全部实施内容，清单描述未列出的工作已包含在列出的相应清单项目中，不再单独列出，乙方报价中已综合考虑。

21.5 乙方应及时将未来可能对工作造成不利影响、增加合同价格、或延误工程施工的事件或情况，向甲方发出通知，甲方可要求乙方提交此类未来事件或情况预期影响的估计并提出建议。

21.6 本项目不因政策性停工而顺延工期及增加相关费用。

21.7 本项目甲方按照乙方最终结算值收取5%的总包管理及配合费，相关费用包含在报价中。

21.8 本项目涉及的所有试验、检验、检测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21.9 合同工程量均为暂定工程量，结算时以经承包人确认的实际施工图纸范围、工程量为准；合同工程量与实际结算工程量的误差，不作为日后调价的依据。

21.10 乙方应节约水电，禁止浪费，乙方浪费水电的甲方有权按照甲方项目管理规定进行处罚。乙方施工用及生活用水电费用收取标准由双方另行协商。

21.11 乙方已明确现场施工运输条件，同时对于料场、卸料地点、场区内塔吊覆盖不到的区域间的运输和倒运情况均已知晓，所有材料的场内倒运所需人工费和机械费均包含在单价中，不再另行计取费用。乙方已充分考虑甲方提供的现场施工条件，乙方应在施工现场配备用水、用电等应急措施及设备，以确保施工现场正常作业，发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21.12 因乙方未满足甲方现场管理要求而引起的罚款，包括但不限于安全罚款、质量罚款、进度罚款、物资类罚款、安全文明施工罚款、交叉扣款。若不按时缴纳款项或签认罚款单，甲方有权顺延款项支付时间，直至乙方缴纳罚款及损失时止。如若付款，甲方有权自向乙方的任何付款中予以直接扣除

21.13 乙方自行考虑办公及住宿场所需并无条件配合政府各部门及项目部相关要求。

21.14 乙方应制定针对性的半成品、成品保护方案，自行做好成品保护，不另行增加费用。

21.15 乙方应做好文明施工，做到工完料净场地清，按照甲方要求清理、汇集至甲方场区内指定地点并由甲方统一清运，乙方垃圾清运费用按照乙方产值比例分摊（甲方垃圾清运费为工程整体实际发生的清运费），在结算中予以扣除。

21.16 关于主要材料、设备品牌要求：

施工使用的材料设备不低于投标时所报品牌和材质（招标时工程量清单已经列明了备选材料设备的品牌、规格、型号），相关技术指标参数按图纸，且符合国家和地方及行业标准，乙方必须按照清单所列的品牌采购；表中没有或不易采购的，须采用现行主流品牌，但须提前报监理人、甲方、发包人认可。项目所在地有特殊要求的产品，应按当地有关部门的要求执行，同时必须经监理人、发包人现场工程师等确认。

（本页以下无合同正文）

(本页为签署区域)

甲方盖章:

{招标人. 名称}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乙方盖章:

{中标单位. 供应商名称}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住所地址: {招标人. 税务地址}

住所地址: {中标单位. 详细地址}

法定代表人: {招标人. 法人代表}

法定代表人: {中标单位. 法人代表}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乙方签

电话: /

电话: \${中标单位. 法人电话}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见附录

cb436335-cf8e-41ff-b9e4-736edcd2f4d4

青岛市中心医院二期改扩建项目暂估价部分

--污水处理站设备工程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

一、工程概况

本工程主要施工内容：对原生物接触氧化池池体进行全面清淤处理，拆除池内原有填料及曝气头，重新安装曝气器及高效生物填料，提升池体生化处理效能。对原二沉池完成池体清淤后，拆除池内泥斗、导流筒等附属设施，重新安装曝气器及高效生物填料，改造后纳入生化处理系统协同运行。安装二期调节池提升泵、MBR膜生物反应装置、鼓风机、事故池提升泵、产水泵等核心设备可以满足医院高峰水量为1600m³/d的需求；拆除原有消毒设施，同步安装污泥脱水装置、消毒加药设备、除臭设施等配套辅助设施，完善处理系统功能。配电及自控系统：敷设原有及新建所有运行设备的电缆至新增控制柜，配套安装桥架、电缆、信号线等附属设施；搭建污水处理站智慧管理平台，实现设备运行、水质监测、工艺调控的智能化管理。项目设计处理水量：1600m³/d。排放标准：依据《山东省医疗机构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DB37/596-2020）中二级排放标准，其主要指标如下：COD_{Cr}≤120mg/L；氨氮≤25mg/L；BOD₅ ≤30mg/L；SS≤60mg/L，粪大肠菌群数≤500MNP/L；PH:6~9。

施工期保障：租赁一套临时污水处理设施，保障施工期间污水处理连续达标。1

、项目设计处理水量：1600m³/d。

二、编制依据

- 1、《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标准》（GB/T50500-2024）；
- 2、《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标准》（GB/T50854-2024）；
- 3、《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标准》（GB/T50856-2024）；
- 4、《市政工程工程量计算标准》（GB/T50857-2024）；
- 5、《山东省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25）；
- 6、《山东省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2025）；
- 7、《山东省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2025）；
- 8、《山东省房屋修缮工程消耗量定额》（2020）；
- 9、《山东省建设工程费用项目组成及计算规则》（2025版）；
- 10、青岛市建设行政部门近期发布的计价文件及市场指导价等有关规定；
- 11、设计图纸、与建设项目相关的标准、规范、技术资料等。

三、相关问题说明

- 1、本工程安装工程按民用安装工程取费。

2、本工程按照增值税一般计税模式计取。

3、本工程材料、设备报价时，投标人提供的技术规格及档次应相当于下列品牌。

中标后所选产品的技术规格与品牌档次均不得擅自降低。

序号	名称	品牌、型号	备注
1	自吸泵、潜污泵	川源或同等档次品牌	
2	调节池搅拌装置	南京中德、川源、山东贝特尔或同等档次品牌	
3	罗茨鼓风机	川源、章晃或同等档次品牌	
4	PLC	三菱/西门子/施耐德或同等档次品牌	
5	变频器	德国SEW/丹弗斯/ABB或同等档次品牌	
6	曝气头装置	鹏鹞、菲力或同等档次品牌	
7	离心风机	顶裕、可瑞斯、科禄格或同等档次品牌	
8	除臭设备	越创、六科环保或同等档次品牌	
9	溶解氧仪	天津迅尔、杭州美仪或同等档次品牌	
10	UPVC管材	华亚、联塑、伟星或同等档次品牌	
11	电缆	长城、远东、上上或同等档次品牌	
12	空气流量计	武汉中核、天津迅尔或同等档次品牌	
13	超声波液位计	凡宜、开封仪表或同等档次品牌	
14	电磁流量计	武汉中核、天津迅尔或同等档次品牌	
15	膜组件	碧水源、天津膜天、美能或同等档次品牌	

4、清单特征描述未详尽之处，详见技术参数及招标图纸

5、本工程暂列金，包含税金为：300000.00 元。

青州市中心医院二期改扩建项目暂估价部分

--污水处理站设备工程最高投标限价编制说明

一、编制依据

- 1、《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标准》（GB/T50500-2024）；
- 2、《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标准》（GB/T50854-2024）；
- 3、《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标准》（GB/T50856-2024）；
- 4、《市政工程工程量计算标准》（GB/T50857-2024）；
- 5、《山东省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25）；
- 6、《山东省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2025）；
- 7、《山东省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2025）；
- 8、《山东省房屋修缮工程消耗量定额》（2020）；
- 9、《山东省建设工程费用项目组成及计算规则》（2025 版）；
- 10、青州市建设行政部门近期发布的计价文件及市场指导价等有关规定；
- 11、设计图纸、与建设项目相关的标准、规范、技术资料等。

二、主要编制程序

1、接受委托：在初步了解工程概况的情况下，我们与康复大学青岛中心医院签订了《山东省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明确了编制目的、范围，确定双方的责任，在此基础上制定了编制方案，确定了编制小组工作人员；

2、进行工程量计算，套用有关定额及费用；

3、经编制小组工作人员与建设单位双方共同对编制结果确认无异议后，确定最高投标限价。

三、最高投标限价

本工程最高投标限价为：小写：4116368.54 元

大写：肆佰壹拾壹万陆仟叁佰陆拾捌元伍角肆分。

四、相关问题说明

1、工程概况：对原生物接触氧化池池体进行全面清淤处理，拆除池内原有填料及曝气头，重新安装曝气器及高效生物填料，提升池体生化处理效能。对原二沉池完成池体清淤后，拆除池内泥斗、导流筒等附属设施，重新安装曝气器及高效生

物填料，改造后纳入生化处理系统协同运行。安装二期调节池提升泵、MBR膜生物反应装置、鼓风机、事故池提升泵、产水泵等核心设备可以满足医院高峰水量为1600m³/d的需求；拆除原有消毒设施，同步安装污泥脱水装置、消毒加药设备、除臭设施等配套辅助设施，完善处理系统功能。配电及自控系统：敷设原有及新建所有运行设备的电缆至新增控制柜，配套安装桥架、电缆、信号线等附属设施；搭建污水处理站智慧管理平台，实现设备运行、水质监测、工艺调控的智能化管理。项目设计处理水量：1600m³/d。排放标准：依据《山东省医疗机构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DB37/596-2020）中二级排放标准，其主要指标如下：COD_{Cr}≤120mg/L；氨氮≤25mg/L；BOD₅ ≤30mg/L；SS≤60mg/L，粪大肠菌群数≤500MNP/L；PH:6~9。

施工期保障: 租赁一套临时污水处理设施，保障施工期间污水处理连续达标。1、项目设计处理水量：1600m³/d。

2、编制说明：

- （1）本工程安装工程按民用安装工程取费。
- （2）本工程材料价格参考青岛材价（2026 年 4 期）及市场价；
- （3）本工程暂列金，包含税金为：300000.00 元。

五、材料、设备参考品牌

本控制价中材料、设备报价时，投标人提供的技术规格及档次应相当于下列品牌。中标后所选产品的技术规格与品牌档次均不得擅自降低。

序号	名称	品牌、型号	备注
1	自吸泵、潜污泵	川源或同等档次品牌	
2	调节池搅拌装置	南京中德、川源、山东贝特尔或同等档次品牌	
3	罗茨鼓风机	川源、章晃或同等档次品牌	
4	PLC	三菱/西门子/施耐德或同等档次品牌	
5	变频器	德国SEW/丹弗斯/ABB或同等档次品牌	
6	曝气头装置	鹏鹞、菲力或同等档次品牌	
7	离心风机	顶裕、可瑞斯、科禄格或同等档次品牌	
8	除臭设备	越创、六科环保或同等档次品牌	
9	溶解氧仪	天津迅尔、杭州美仪或同等档次品牌	

10	UPVC管材	华亚、联塑、伟星或同等档次品牌	
11	电缆	长城、远东、上上或同等档次品牌	
12	空气流量计	武汉中核、天津迅尔或同等档次品牌	
13	超声波液位计	凡宜、开封仪表或同等档次品牌	
14	电磁流量计	武汉中核、天津迅尔或同等档次品牌	
15	膜组件	碧水源、天津膜天、美能或同等档次品牌	

六、其他说明

- 1、本工程最高投标限价按照增值税一般计税模式计取。

第六章 技术标准

一、标准规范：

本工程的材料、设备、施工作业必须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及工程所在地地方标准、规范的要求。对于同一类标准、规范应以最新版本或最新颁发者为准。

国家、行业及工程所在地地方标准、规范存在不一致时，约定选用的标准、规范名称：如果工程所在地地方标准、规范低于国家、行业标准的，则按国家、行业标准执行；如果工程所在地地方标准、规范高于国家、行业标准的，则按工程所在地地方标准、规范执行；如果工程所在地地方标准、规范与国家、行业的标准出现矛盾或歧义的，在满足国家、行业标准的基础上按合同约定的标准、规范执行。

二、主要施工内容

1、对原生物接触氧化池池体进行全面清淤处理，拆除池内原有填料及曝气头，重新安装曝气器及高效生物填料，提升池体生化处理效能。

2、对原二沉池完成池体清淤后，拆除池内泥斗、导流筒等附属设施，重新安装曝气器及高效生物填料，改造后纳入生化处理系统协同运行。

3、安装二期调节池提升泵、MBR膜生物反应装置、鼓风机、事故池提升泵、产水泵等核心设备可以满足医院高峰水量为1600m³/d的需求；拆除原有消毒设施，同步安装污泥脱水装置、消毒加药设备、除臭设施等配套辅助设施，完善处理系统功能。

4、配电及自控系统：敷设原有及新建所有运行设备的电缆至新增控制柜，配套安装桥架、电缆、信号线等附属设施；

5、搭建污水处理站智慧管理平台，实现设备运行、水质监测、工艺调控的智能化。医院污水站自控系统采用“集中监控、分散控制”的架构，以PLC为核心，实现医院污水处理全流程的自动运行、实时监测与远程管理。

污水处理站设备可自动运行、自动切换、故障报警，数据输出、远程操控、依托高标准建设的自控系统实现精细化、可视化、智能化、可无人化的运营，同时与智慧医院信息化平台兼容。

6、施工期保障：租赁一套临时污水处理设施，保障施工期间污水处理连续达标。

7、专项深化设计由中标单位负责。

三、技术要求

1、项目设计处理水量：1600m³/d。

2、排放标准：

依据《山东省医疗机构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DB37/596-2020）中二级排放标准，其主要指标如下：COD_{Cr}≤120mg/L；氨氮≤25mg/L；BOD₅ ≤30mg/L；SS≤60mg/L，粪大肠菌群数≤500MNP/L；PH:6~9。

3、关键材料及零部件要求：

序号	名称	品牌、型号	备注
1	自吸泵、潜污泵	川源或同等档次品牌	
2	调节池搅拌装置	南京中德、川源、山东贝特尔或同等档次品牌	
3	罗茨鼓风机	川源、章晃或同等档次品牌	
4	PLC	三菱/西门子/施耐德或同等档次品牌	
5	变频器	德国SEW/丹弗斯/ABB或同等档次品牌	
6	曝气头装置	鹏鹞、菲力或同等档次品牌	
7	离心风机	顶裕、可瑞斯、科禄格或同等档次品牌	
8	除臭设备	越创、六科环保或同等档次品牌	
9	溶解氧仪	天津迅尔、杭州美仪或同等档次品牌	
10	UPVC管材	华亚、联塑、伟星或同等档次品牌	
11	电缆	长城、远东、上上或同等档次品牌	
12	空气流量计	武汉中核、天津迅尔或同等档次品牌	
13	超声波液位计	凡宜、开封仪表或同等档次品牌	
14	电磁流量计	武汉中核、天津迅尔或同等档次品牌	
15	膜组件	碧水源、天津膜天、美能或同等档次品牌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cb436335-cf8e-41ff-b9e4-736edcd2f4d4

cb436335-cf8e-41ff-b9e4-736edcd2f4d4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标段名称：_____（商务文件）

____年__月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

单位性质：

地址：成立时间：年月

日经营期限：

姓名：性别：

年龄：职务：

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
人。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投标承诺书

致（招标人）：

我公司参加（项目名称）投标，现就有关事项向招标人郑重承诺如下：

1、我公司承诺本次投标提供的市场行为证明、资格（资质）证书、人员证书、企业业绩和荣誉等材料均真实无任何虚假。若在招投标过程及预中标公示过程中被查存在虚假，同意被取消投标资格及中标资格、被没收投标保证金，并接受按照有关规定作出的处罚。

如其他投标人对以上材料的真实性提出投诉，我单位承诺在贵单位要求的时间内（一般为5个工作日），向贵单位提供有关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和核实渠道。逾期未提供的、或提供的证明材料不满足要求的，视为我单位自动放弃投标资格或中标资格。

2、我公司承诺不借用他人资质投标或出借资质给他人投标，不与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不使用非法手段获取中标。若在招投标过程及预中标公示过程中发现有上述行为，同意被取消投标资格及中标资格、被没收投标保证金，并接受按照有关规定作出的处罚。

3、我公司承诺不存在因违反建筑市场管理、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等法律、法规、规章，而被限制投标且在有效期内的市场行为。我公司承诺投标时项目经理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负责人。

4、我公司承诺信用状况良好，在参与投标时无以下情形：

（1）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档案，自判决生效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止，不满二年的；

（2）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被税务部门列为重大税收违法当事人、被有关部门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或经营异常名录，公布的受惩信息有效时间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后的。

我公司信用状况接受社会监督，如与事实不符，我公司自愿承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法律责任。

5、我公司承诺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进行异议投诉。

特此承诺！

日期：年 月 日

项目管理机构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illegible]

投标保证金银行保函或保险保函

格式自拟。

cb436335-cf8e-41ff-b9e4-736edcd2f4d4

投标人减免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

致（招标人名称）：

按照青岛市《关于进一步优化公共资源交易服务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的通知》青审服字[2023]61号和招标文件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如下：

1.本项目要求投标企业资质为 级（填写房屋建筑或市政工程或其他专业施工企业资质及等级），经（填写行业主管部门）信用考核评价，我单位被评为（填写信用评价等级）企业，自愿遵守招标文件要求，自愿通过提供承诺方式，享受☐全部免缴投标保证金/☐减免 50%保证金待遇。

2.我单位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如有提供虚假或伪造信用评价等级，或者出现投标截止后撤销投标文件、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的行为，我单位愿意接受相关行政监督部门处理承担因此造成的一切法律后果。

我单位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我单位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cb436335-cf8e-41ff-b9e4-736edcd2f4d4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标段名称：_____（技术文件）

____年__月__日

cb436335-cf8e-41ff-b9e4-736edcd2f4d4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标段名称：_____（报价文件）

____年__月__日

1. 投标函

致招标人：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的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RMB¥元）的投标总报价，项目负责人，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实现工程目的。
2. 我方承诺已标价工程量清单由具有相应国家认可资格的注册造价师编制。
3.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4. 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 （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贵方签订合同。
 - （2）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贵方递交履约担保。
 - （3）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第 1.4.4 项和第 1.4.5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我方在此承诺，未参与任何形式的“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
7. （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以下非正文，投标文件编制时请勿复制!-----

【投标函内容填写说明:投标人在投标文件编制系统中填写<投标基础信息>后在<投标函>节点点击<刷新投标函>按钮即可生成本页第 1 条内容，第 2 条及后续内容需投标人在系统中自行编辑修改。】

2. 投标函附录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备注
1	工程量清单报价		
2	招标代理服务费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确定的金额计入
3	最终投标报价 (3=1)		

投 标 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cb436335-cf8e-41ff-b9e4-736edcd2f4d4

附录一

cb436335-cf8e-41ff-b9e4-736edcd2f4d4

工程项目清单汇总表

工程项目清单汇总表

工程名称: 青岛市中心医院二期改扩建项目-污水处理站设备工程

第1页 共1页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 (元)
1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	
1.1	污水处理站	
1.1.1	新建污水处理站-电气及自控	
1.1.2	新建污水处理站-工艺设备	
1.1.3	新建污水处理站-工艺管道	
1.1.4	新建污水处理站-室外管道挖填方及阀门井	
1.1.5	新建污水处理站-建筑工程	
1.1.6	一期现状污水处理站改造-安装	
1.1.7	一期现状污水处理站改造-土建	
2	措施项目	
2.1	其中: 安全生产费	
2.2	其中: 环境保护费	
2.3	其中: 文明施工费	
2.4	其中: 临时设施费	
3	其他项目	
3.1	其中: 暂列金额	
3.2	其中: 专业工程暂估价	
3.3	其中: 计日工	
3.4	其中: 总承包服务费	
3.5	其中: 建设项目工伤保险	
3.6	其中: 优质优价费	
3.7	其中: 合同中约定的其他项目	
4	增值税	
	合计	

cb436335-cf8e-41ff-b9e4-736edcd2f4d4

工程量清单计算规则说明

工程量清单计算规则说明

工程名称: 青岛市中心医院二期改扩建项目-污水处理站设备工程

第1页 共1页

计算规则说明					
补充计算规则说明					
清单编码	清单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b436335-cf8e-41ff-b9e4-736edcd2f4d4

cb436335-cf8e-41ff-b9e4-736edcd2f4d4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青岛市中心医院二期改扩建项目-污水处理站设备工程

第1页 共17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污水处理站					
		新建污水处理站-电气及自控					
1	030402011001	成套配电箱	1.名称:AP1/AP2 2.规格:双面柜 2200*1000*800 3.安装方式:满足图纸及设计要求 4.含变频器 (1500系列 DI=126 DO=42 AI=37 AO=5) 及底座	台	1		
2	030402011002	成套配电箱	1.名称:AP3/AP4 2.规格:双面柜 2200*1000*800 3.安装方式:满足图纸及设计要求 4.含变频器 (1500系列 DI=126 DO=42 AI=37 AO=5) 及底座	台	1		
3	030402011003	成套配电箱	1.名称:AP5 2.规格:双面柜 2200*1000*800 3.安装方式:满足图纸及设计要求 4.含变频器 (1500系列 DI=126 DO=42 AI=37 AO=5) 及底座	台	1		
4	030402011004	成套配电箱	1.名称:PLC 2.规格:单面柜 2200*1000*600 3.安装方式:满足图纸及设计要求 4.含底座	台	1		
5	030402011005	成套配电箱	1.名称:AN1按钮箱 (不锈钢304) 2.规格:700*600*220 3.安装方式:满足图纸及设计要求	台	1		
6	030402011006	成套配电箱	1.名称:AN2按钮箱 (不锈钢304) 2.规格:600*500*220 3.安装方式:满足图纸及设计要求	台	1		
7	030404001001	控制屏	1.名称:触摸屏 2.型号:15寸	套	1		
8	030505016001	显示设备	1.名称:上位机 2.类别: 3.规格:i7系列/24寸显示器 4.安装方式:满足图纸及设计要求	台	1		
9	030406002001	UPS电源	1.名称:UPS电源 2.型号:3KVA/30MIN 3.容量:3KVA 4.充放电要求:满足图纸及设计要求	台	1		
10	030506010001	监控摄像设备	1.名称:枪式摄像机 2.类别:枪式 3.规格:500万像素 4.安装方式:满足图纸及设计要求	台	3		
11	030501015001	交换机	1.名称:POE交换机 2.类别:8口 3.规格:1000M 4.安装方式:满足图纸及设计要求	台	3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青岛市中心医院二期改扩建项目-污水处理站设备工程

第2页 共17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12	030501004001	存储设备	1.名称:硬盘录像机 2.类别:2T/带24寸显示器 3.规格:2T/带24寸显示器 4.安装方式:满足图纸及设计要求	台	1		
13	030501023001	软件	1.名称:智慧化运营管理平台 2.参数:自动报警,智能加药,可远程操控,依托高标准建设的自控系统,搭建设备工艺模型,实现精细化、可视化、智能化运营控制,现场配置工控机和智慧屏。实现能耗分析、故障报警、报表生成等功能;配备触摸屏操作终端与移动巡检APP。通过软、硬件与医院智慧平台互联互通,实现实时监测和控制。	套	1		
14	030503013001	电量变送器	1.名称:电流变送器 2.类别:满足图纸要求 3.T1-T13	支	13		
15	030412003001	桥架	1.名称:桥架 2.型号:300*150 3.规格:300*150 4.材质:钢 5.含盖板及隔板	m	77		
16	030409001001	电力电缆	1.名称:电力电缆 2.型号:YJV3*4 3.材质:铜芯 4.敷设方式:桥架	m	5.5		
17	030409001002	电力电缆	1.名称:电力电缆 2.型号:YJV3*4 3.材质:铜芯 4.敷设方式:穿管	m	5.5		
18	030409001003	电力电缆	1.名称:电力电缆 2.型号:YJV4*2.5 3.材质:铜芯 4.敷设方式:桥架	m	573.1		
19	030409001004	电力电缆	1.名称:电力电缆 2.型号:YJV4*2.5 3.材质:铜芯 4.敷设方式:穿管	m	71.5		
20	030409001005	电力电缆	1.名称:电力电缆 2.型号:YJV4*4 3.材质:铜芯 4.敷设方式:桥架	m	418		
21	030409001006	电力电缆	1.名称:电力电缆 2.型号:YJV4*4 3.材质:铜芯 4.敷设方式:穿管	m	44		
22	030409001007	电力电缆	1.名称:电力电缆 2.型号:YJV4*6 3.材质:铜芯 4.敷设方式:桥架	m	324.5		
23	030409001008	电力电缆	1.名称:电力电缆 2.型号:YJV4*6 3.材质:铜芯 4.敷设方式:穿管	m	44		
24	030409001009	电力电缆	1.名称:电力电缆 2.型号:YJV4*10 3.材质:铜芯 4.敷设方式:桥架	m	209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青岛市中心医院二期改扩建项目-污水处理站设备工程

第3页 共17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25	030409001010	电力电缆	1.名称:电力电缆 2.型号:YJV4*10 3.材质:铜芯 4.敷设方式:穿管	m	27.5		
26	030409001011	电力电缆	1.名称:电力电缆 2.型号:YJV5*10 3.材质:铜芯 4.敷设方式:桥架	m	181.5		
27	030409001012	电力电缆	1.名称:电力电缆 2.型号:YJV5*10 3.材质:铜芯 4.敷设方式:穿管	m	16.5		
28	030409002001	控制电缆	1.名称:控制电缆 2.型号:KVV2*1 3.材质:铜芯 4.敷设方式:桥架	m	425.7		
29	030409002002	控制电缆	1.名称:控制电缆 2.型号:KVV3*1 3.材质:铜芯 4.敷设方式:桥架	m	346.5		
30	030409002003	控制电缆	1.名称:控制电缆 2.型号:KVV3*1 3.材质:铜芯 4.敷设方式:穿管	m	55		
31	030409002004	控制电缆	1.名称:控制电缆 2.型号:KVV4*1 3.材质:铜芯 4.敷设方式:桥架	m	425.7		
32	030409002005	控制电缆	1.名称:控制电缆 2.型号:KVV8*1.5 3.材质:铜芯 4.敷设方式:桥架	m	242		
33	030409002006	控制电缆	1.名称:控制电缆 2.型号:KVV8*1.5 3.材质:铜芯 4.敷设方式:穿管	m	22		
34	030409002007	控制电缆	1.名称:控制电缆 2.型号:KVV10*1.5 3.材质:铜芯 4.敷设方式:桥架	m	539		
35	030409002008	控制电缆	1.名称:控制电缆 2.型号:KVV10*1.5 3.材质:铜芯 4.敷设方式:穿管	m	77		
36	030412004001	配线	1.名称:配线 2.配线形式:桥架 3.型号:DJYVP-2*1 4.材质:铜芯	m	767.8		
37	030412004002	配线	1.名称:配线 2.配线形式:穿管 3.型号:DJYVP-2*1 4.材质:铜芯	m	88		
38	030412004003	配线	1.名称:配线 2.配线形式:桥架 3.型号:DJYVP-4*1 4.材质:铜芯	m	102.3		
39	030412004004	配线	1.名称:配线 2.配线形式:穿管 3.型号:DJYVP-4*1 4.材质:铜芯	m	16.5		
40	030502003001	双绞线缆	1.名称:双绞线缆 2.类别:CAT6 3.敷设方式:桥架	m	264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青岛市中心医院二期改扩建项目-污水处理站设备工程

第4页 共17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41	030502003002	双绞线缆	1.名称:双绞线缆 2.类别:CAT6 3.敷设方式:穿管	m	3.3		
42	030412001001	配管	1.名称:镀锌钢管 2.材质:钢管 3.规格:DN20 4.配置形式:明配	m	11		
43	030412001002	配管	1.名称:镀锌钢管 2.材质:钢管 3.规格:DN20 4.配置形式:暗配	m	148.5		
44	030412001003	配管	1.名称:镀锌钢管 2.材质:钢管 3.规格:DN25 4.配置形式:明配	m	11		
45	030412001004	配管	1.名称:镀锌钢管 2.材质:钢管 3.规格:DN25 4.配置形式:暗配	m	209		
46	030412001005	配管	1.名称:镀锌钢管 2.材质:钢管 3.规格:DN32 4.配置形式:明配	m	5.5		
47	030412001006	配管	1.名称:镀锌钢管 2.材质:钢管 3.规格:DN32 4.配置形式:暗配	m	38.5		
48	030412001007	配管	1.名称:镀锌钢管 2.材质:钢管 3.规格:DN40 4.配置形式:明配	m	5.5		
49	030412001008	配管	1.名称:镀锌钢管 2.材质:钢管 3.规格:DN40 4.配置形式:暗配	m	27.5		
50	030412001009	配管	1.名称:镀锌钢管 2.材质:钢管 3.规格:DN50 4.配置形式:明配	m	1.1		
51	030412001010	配管	1.名称:镀锌钢管 2.材质:钢管 3.规格:DN50 4.配置形式:暗配	m	15.4		
52	030412001011	配管	1.名称:蛇皮管 2.材质:不锈钢包塑 3.规格:φ 25 4.配置形式:明配	m	88		
53	031301005001	桥架支架	1.名称:桥架支架 2.材质:满足图纸要求 3.含除锈及刷漆	kg	110		
54	030412006001	接线盒	1.名称:接线盒 2.材质:钢 3.安装形式:满足图纸要求	个	3		
55	030701003001	空调器	1.名称:空调器 2.其他详见图纸要求	台	1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青岛市中心医院二期改扩建项目-污水处理站设备工程

第5页 共17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56	030409003001	电力电缆头	1.名称:电力电缆头 2.型号:五芯以内 3.规格:10mm ²	个	5		
57	030409003002	电力电缆头	1.名称:电力电缆头 2.型号:五芯 3.规格:10mm ²	个	3		
58	030409005001	控制电缆头	1.名称:控制电缆头 2.型号:10*1.5 3.规格:10*1.5 4.材质、类型:满足图纸要求	个	14		
59	030416006001	输配电装置系统	1.名称:送配电装置系统调试	系统	1		
60	030409011001	防火堵料(包)	1.名称:满足图纸要求 2.材质:满足图纸要求 3.防火要求:满足图纸要求	kg	1		
		新建污水处理站-工艺设备					
61	03B001	格栅除污机	1.类型:机械格栅 2.材质:满足图纸要求 3.规格、型号:格栅渠 W=0.7m,H=2.0m,格栅 b=3mm,75°安装 4.参数:耙齿材质SUS304, 功率,0.75KW	台	1		
62	03B002	搅拌机	1.类型:二期调节池潜水搅拌机 2.材质:不锈钢 3.规格、型号:推流式搅拌机,功率:4.0KW	台	1		
63	030109001001	潜污泵	1.名称:二期调节池提升泵 2.型号:满足图纸要求 3.规格:Q=30m ³ /h,H=22m, N=4.0kw 4.材质:满足图纸要求	台	2		
64	030109001002	潜污泵	1.名称:事故池提升泵 2.型号:满足图纸要求 3.规格:Q=30m ³ /h,H=22m, N=4.0kw 4.材质:满足图纸要求	台	2		
65	030109001003	潜污泵	1.名称:膜池污泥回流泵 2.型号:满足图纸要求 3.规格:Q=100m ³ /h, H=15m,N=7.5kw 4.材质:满足图纸要求	台	3		
66	030109001004	自吸泵	1.名称:产水泵 2.型号:满足图纸要求 3.规格:Q=35m ³ /h,H=10m, N=2.2kw,吸程:5~6m 4.材质:满足图纸要求	台	4		
67	030109001005	潜污泵	1.名称:外排水泵 2.型号:满足图纸要求 3.规格:Q=65m ³ /h,H=20m, N=7.5kw 4.材质:满足图纸要求	台	3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青岛市中心医院二期改扩建项目-污水处理站设备工程

第6页 共17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68	030109001006	潜污泵	1.名称:洗膜池水泵 2.型号:满足图纸要求 3.规格:Q=10m ³ /h,H=10m, N=0.75kw 4.材质:满足图纸要求	台	1		
69	030109001007	潜污泵	1.名称:室外水池排水泵 2.型号:满足图纸要求 3.规格:Q=10m ³ /h,H=10m, N=0.75kw 4.材质:满足图纸要求	台	1		
70	03B003	膜处理设备	1.类型:MBR膜组件 2.材质:不锈钢 3.规格、型号:处理 量:1600t/天 4.含支架及附件	套	1		
71	03B004	MBR膜组件清洗装置	1.含清洗泵两台:60t/h, 扬程:12m, 清洗加药泵1 台:0-80l/h、功率0.75kw, 储药桶一台: 容积300L	套	1		
72	03B005	膜清洗起吊装置	1.30A工字钢, 电动起吊 装置.2t	项	1		
73	03B006	过滤器	1.种类:过滤装置 2.规格:保安过滤器,70m ³ / h;材质:不锈钢	套	1		
74	030108001001	风机	1.名称:膜池鼓风机 2.型号: Q=11.37m ³ /min,风 压=7.0m,N=22.0kw 3.规格:满足图纸要求 4.材质:满足图纸要求	台	3		
75	03B007	加药设备	1.类型:消毒加药设备 2.规格、型号:成套设备,含 储药桶,带搅拌, 2台消毒 加药泵	套	2		
76	03B008	污泥脱水装置	1.类型:整套装置,含叠螺污 泥脱水机 2.材质:不锈钢、PAM加药 装置	套	1		
77	030109001008	潜污泵	1.名称:污泥脱水装置进料 泵 2.型号:满足图纸要求 3.规格:Q=10m ³ /h,H=10m, N=0.75kw 4.材质:满足图纸要求	台	1		
78	030109001009	潜污泵	1.名称:污泥池清水泵 2.型号:满足图纸要求 3.规格:Q=10m ³ /h,H=10m, N=0.75kw 4.材质:满足图纸要求	台	2		
79	030601004001	流量仪表	1.名称:电磁流量计 2.规格:DN80 3.介质pH值:中性;额定压力 PN1.6MPa;电极材质:316L; 产品材质:碳钢;材质防护 等级 IP65;一体型带LCD显 示和4-20mA输出 4.含执行机构	台	1		
80	030601004002	流量仪表	1.名称:电磁流量计 2.规格:DN100 3.介质pH值:中性;额定压力	台	4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青岛市中心医院二期改扩建项目-污水处理站设备工程

第7页 共17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80	030601004002	流量仪表	PN1.6MPa;电极材质:316L; 产品材质:碳钢;材质防护等级 IP65;一体型带LCD显示和4-20mA输出 4.含执行机构	台	4		
81	030601004003	流量仪表	1.名称:电磁流量计 2.规格:DN150 3.介质ph值:中性;额定压力PN1.6MPa;电极材质:316L; 产品材质:碳钢;材质防护等级 IP65;一体型带LCD显示和4-20mA输出 4.含执行机构	台	1		
82	030601004004	流量仪表	1.名称:电磁流量计 2.规格:DN200 3.介质ph值:中性;额定压力PN1.6MPa;电极材质:316L; 产品材质:碳钢;材质防护等级 IP65;一体型带LCD显示和4-20mA输出 4.含执行机构	台	1		
83	030503014001	其他传感器及变送器	1.名称:超声波液位计 2.类别:4-20mA输出 3.规格:测量范围:0-10m	套	3		
84	030601004005	流量仪表	1.名称:空气流量计 2.规格:DN100 3.型号:0-12m3/min, DN100 4.含法兰	台	3		
85	031002001001	金属阀门	1.类型:电动蝶阀 2.材质:碳钢 3.规格、压力等级:DN100 4.连接形式:满足图纸要求 5.含法兰及执行机构	个	7		
86	030605001001	过程分析仪表	1.名称:溶解氧仪 2.型号:满足图纸要求 3.功能:膜池在线安装一套、手持一套 4.含仪表接头及取源部件	套	2		
87	030605001002	过程分析仪表	1.名称:污泥浓度仪 2.型号:满足图纸要求 3.含仪表接头及取源部件	套	1		
88	031301003001	套管	1.名称:刚性防水套管 2.材质:钢 3.规格:DN50 4.填料材质:含填料及堵洞	个	1		
89	031301003002	套管	1.名称:刚性防水套管 2.材质:钢 3.规格:DN65 4.填料材质:含填料及堵洞	个	3		
90	031301003003	套管	1.名称:刚性防水套管 2.材质:钢 3.规格:DN80 4.填料材质:含填料及堵洞	个	1		
91	031301003004	套管	1.名称:刚性防水套管 2.材质:钢 3.规格:DN100 4.填料材质:含填料及堵洞	个	3		
92	031301003005	套管	1.名称:刚性防水套管 2.材质:钢 3.规格:DN150 4.填料材质:含填料及堵洞	个	2		
93	031301003006	套管	1.名称:刚性防水套管 2.材质:钢 3.规格:DN200	个	13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青岛市中心医院二期改扩建项目-污水处理站设备工程

第8页 共17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93	031301003006	套管	4.填料材质:含填料及堵洞	个	13		
94	031301003007	套管	1.名称:刚性防水套管 2.材质:钢 3.规格:DN450 4.填料材质:含填料及堵洞	个	1		
		新建污水处理站-工艺管道					
95	030801015001	低压塑料管	1.材质:UPVC管 2.规格:φ 25 3.连接形式:粘接 4.压力试验、吹扫与清洗:满足图纸要求	m	18		
96	030801015002	低压塑料管	1.材质:UPVC管 2.规格:φ 32 3.连接形式:粘接 4.压力试验、吹扫与清洗:满足图纸要求	m	165.9		
97	030801015003	低压塑料管	1.材质:UPVC管 2.规格:φ 40 3.连接形式:粘接 4.压力试验、吹扫与清洗:满足图纸要求	m	52.668		
98	030801015004	低压塑料管	1.材质:UPVC管 2.规格:φ 50 3.连接形式:粘接 4.压力试验、吹扫与清洗:满足图纸要求	m	19.644		
99	030801015005	低压塑料管	1.材质:UPVC管 2.规格:φ 63 3.连接形式:粘接 4.压力试验、吹扫与清洗:满足图纸要求	m	75.684		
100	030801015006	低压塑料管	1.材质:强力软管 2.规格:φ 63 3.连接形式:粘接 4.压力试验、吹扫与清洗:满足图纸要求	m	22.92		
101	030801015007	低压塑料管	1.材质:UPVC管 2.规格:φ 90 3.连接形式:粘接 4.压力试验、吹扫与清洗:满足图纸要求	m	133.284		
102	030801015008	低压塑料管	1.材质:强力软管 2.规格:φ 90 3.连接形式:粘接 4.压力试验、吹扫与清洗:满足图纸要求	m	16.56		
103	030801015009	低压塑料管	1.材质:UPVC管 2.规格:φ 110 3.连接形式:粘接 4.压力试验、吹扫与清洗:满足图纸要求	m	239.82		
104	030801015010	低压塑料管	1.材质:UPVC管 2.规格:φ 160 3.连接形式:粘接 4.压力试验、吹扫与清洗:满足图纸要求	m	24.948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青岛市中心医院二期改扩建项目-污水处理站设备工程

第9页 共17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105	030801015011	低压塑料管	1.材质:UPVC管 2.规格:φ 300 3.连接形式:粘接 4.压力试验、吹扫与清洗: 满足图纸要求	m	43.428		
106	030801015012	低压塑料管	1.材质:UPVC管 2.规格:φ 400 3.连接形式:粘接 4.压力试验、吹扫与清洗: 满足图纸要求	m	28.2		
107	030801015013	低压塑料管	1.材质:产水软管 2.规格:DN100 3.连接形式:粘接 4.压力试验、吹扫与清洗: 满足图纸要求	m	26.28		
108	030801005001	低压不锈钢管	1.材质:耐高温空气软管 2.规格:DN100 3.焊接方法:焊接 4.充氩保护方式:满足图纸 要求	m	16.32		
109	030801001001	低压碳钢管	1.材质:碳钢管 2.规格:DN32 3.连接形式、焊接方法:焊 接 4.压力试验、吹扫与清洗: 满足图纸要求	m	1.8		
110	030801001002	低压碳钢管	1.材质:碳钢管 2.规格:DN40 3.连接形式、焊接方法:焊 接 4.压力试验、吹扫与清洗: 满足图纸要求	m	1.8		
111	030801001003	低压碳钢管	1.材质:碳钢管 2.规格:DN50 3.连接形式、焊接方法:焊 接 4.压力试验、吹扫与清洗: 满足图纸要求	m	6		
112	030801001004	低压碳钢管	1.材质:碳钢管 2.规格:DN100 3.连接形式、焊接方法:焊 接 4.压力试验、吹扫与清洗: 满足图纸要求	m	26.676		
113	030801001005	低压碳钢管	1.材质:碳钢管 2.规格:DN125 3.连接形式、焊接方法:焊 接 4.压力试验、吹扫与清洗: 满足图纸要求	m	3.084		
114	030801001006	低压碳钢管	1.材质:碳钢管 2.规格:DN200 3.连接形式、焊接方法:焊 接 4.压力试验、吹扫与清洗: 满足图纸要求	m	22.596		
115	030801015014	低压塑料管	1.材质:ABS管 2.规格:φ 110 3.连接形式:粘接 4.压力试验、吹扫与清洗:	m	2.4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青岛市中心医院二期改扩建项目-污水处理站设备工程

第10页 共17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115	030801015014	低压塑料管	满足图纸要求	m	2.4		
116	030801015015	低压塑料管	1.材质:ABS管 2.规格:φ63 3.连接形式:粘接 4.压力试验、吹扫与清洗: 满足图纸要求	m	39.42		
117	031002003001	UPVC球阀	1.规格:φ25 2.连接形式:粘接	个	2		
118	031002003002	UPVC球阀	1.规格:φ32 2.连接形式:粘接	个	5		
119	031002003003	UPVC球阀	1.规格:φ90 2.连接形式:粘接	个	1		
120	031002003004	UPVC双活接球阀	1.规格:φ63 2.连接形式:粘接	个	2		
121	031002003005	UPVC双活接球阀	1.规格:φ90 2.连接形式:粘接	个	4		
122	031002001002	金属阀门	1.类型:球阀 2.材质:铜 3.规格、压力等级:DN32 4.连接形式:螺纹	个	1		
123	030807003001	低压法兰阀门	1.名称:止回阀 2.材质:铸铁 3.型号、规格:DN80 4.连接形式:法兰	个	2		
124	030807003002	低压法兰阀门	1.名称:止回阀 2.材质:铸铁 3.型号、规格:DN100 4.连接形式:法兰	个	11		
125	030807003003	低压法兰阀门	1.名称:涡轮蝶阀 2.材质:铸铁 3.型号、规格:DN80 4.连接形式:法兰	个	3		
126	030807003004	低压法兰阀门	1.名称:涡轮蝶阀 2.材质:铸铁 3.型号、规格:DN100 4.连接形式:法兰	个	19		
127	030807001001	低压螺纹阀门	1.名称:涡轮蝶阀 2.材质:铸铁 3.型号、规格:DN50 4.连接形式:螺纹	个	1		
128	030807003005	低压法兰阀门	1.名称:手柄蝶阀 2.材质:铸铁 3.型号、规格:DN80 4.连接形式:法兰	个	1		
129	030807003006	低压法兰阀门	1.名称:可曲挠橡胶接头 2.材质:满足图纸要求 3.型号、规格:DN125 4.连接形式:法兰	个	3		
130	030807003007	低压法兰阀门	1.名称:闸阀 2.材质:铸铁 3.型号、规格:DN125 4.连接形式:法兰	个	3		
131	030807003008	低压法兰阀门	1.名称:蝶阀 2.材质:铸铁 3.型号、规格:DN100 4.连接形式:法兰	个	5		
132	030807001002	低压螺纹阀门	1.名称:蝶阀 2.材质:满足图纸要求 3.型号、规格:DN50 4.连接形式:螺纹	个	1		
133	030807001003	低压螺纹阀门	1.名称:蝶阀 2.材质:满足图纸要求 3.型号、规格:DN40	个	1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青岛市中心医院二期改扩建项目-污水处理站设备工程

第11页 共17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133	030807001003	低压螺纹阀门	4.连接形式:螺纹	个	1		
134	031208002001	其他管道绝热	1.绝热材料品种:橡塑 2.绝热厚度:30mm 3.管道外径: ϕ 57mm内	m3	0.11		
135	031208002002	其他管道绝热	1.绝热材料品种:橡塑 2.绝热厚度:30mm 3.管道外径: ϕ 133mm内	m3	0.43		
136	031208002003	其他管道绝热	1.绝热材料品种:橡塑 2.绝热厚度:30mm 3.管道外径: ϕ 325mm内	m3	0.03		
137	030804001001	低压碳钢管件	1.材质:碳钢弯头 2.规格:DN200 3.连接形式、焊接方法:满足图纸要求	个	2		
138	030804001002	低压碳钢管件	1.材质:碳钢三通 2.规格:DN200 3.连接形式、焊接方法:满足图纸要求	个	2		
139	030804001003	低压碳钢管件	1.材质:碳钢三通 2.规格:DN200*DN125 3.连接形式、焊接方法:满足图纸要求	个	3		
140	030804001004	低压碳钢管件	1.材质:碳钢三通 2.规格:DN200*DN100 3.连接形式、焊接方法:满足图纸要求	个	3		
141	030804001005	低压碳钢管件	1.材质:碳钢三通 2.规格:DN200*DN80 3.连接形式、焊接方法:满足图纸要求	个	1		
142	030804001006	低压碳钢管件	1.材质:碳钢三通 2.规格:DN200*DN50 3.连接形式、焊接方法:满足图纸要求	个	2		
143	030804001007	低压碳钢管件	1.材质:碳钢三通 2.规格:DN200*DN40 3.连接形式、焊接方法:满足图纸要求	个	1		
144	030804001008	低压碳钢管件	1.材质:碳钢三通 2.规格:DN200*DN32 3.连接形式、焊接方法:满足图纸要求	个	1		
145	030804003001	低压不锈钢管件	1.材质:不锈钢喉箍 2.规格: ϕ 90 3.焊接方法:满足图纸要求 4.充氩保护方式:满足图纸要求	个	4		
146	030804003002	低压不锈钢管件	1.材质:不锈钢喉箍 2.规格: ϕ 63 3.焊接方法:满足图纸要求 4.充氩保护方式:满足图纸要求	个	8		
147	030804014001	低压塑料管件	1.材质:UPVC弯头 2.规格: ϕ 90 3.连接形式:粘接	个	14		
148	030804014002	低压塑料管件	1.材质:UPVC弯头 2.规格: ϕ 200 3.连接形式:粘接	个	12		
149	030804014003	低压塑料管件	1.材质:UPVC弯头 2.规格: ϕ 160 3.连接形式:粘接	个	2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青岛市中心医院二期改扩建项目-污水处理站设备工程

第12页 共17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149	030804014003	低压塑料管件		个	2		
150	030804014004	低压塑料管件	1.材质:UPVC弯头 2.规格:φ 110 3.连接形式:粘接	个	20		
151	030804014005	低压塑料管件	1.材质:UPVC弯头 2.规格:φ 63 3.连接形式:粘接	个	8		
152	030804014006	低压塑料管件	1.材质:UPVC弯头 2.规格:φ 50 3.连接形式:粘接	个	4		
153	030804014007	低压塑料管件	1.材质:UPVC弯头 2.规格:φ 40 3.连接形式:粘接	个	9		
154	030804014008	低压塑料管件	1.材质:UPVC弯头 2.规格:φ 32 3.连接形式:粘接	个	10		
155	030804014009	低压塑料管件	1.材质:UPVC弯头 2.规格:φ 25 3.连接形式:粘接	个	2		
156	030804014010	低压塑料管件	1.材质:UPVC三通 2.规格:φ 200*160 3.连接形式:粘接	个	1		
157	030804014011	低压塑料管件	1.材质:UPVC三通 2.规格:φ 200*110 3.连接形式:粘接	个	7		
158	030804014012	低压塑料管件	1.材质:UPVC三通 2.规格:φ 200*90 3.连接形式:粘接	个	1		
159	030804014013	低压塑料管件	1.材质:UPVC三通 2.规格:φ 160*110 3.连接形式:粘接	个	2		
160	030804014014	低压塑料管件	1.材质:UPVC三通 2.规格:φ 90 3.连接形式:粘接	个	1		
161	030804014015	低压塑料管件	1.材质:UPVC三通 2.规格:φ 90*50 3.连接形式:粘接	个	1		
162	030804014016	低压塑料管件	1.材质:UPVC三通 2.规格:φ 110 3.连接形式:粘接	个	9		
163	030804014017	低压塑料管件	1.材质:UPVC三通 2.规格:φ 63*32 3.连接形式:粘接	个	13		
164	030804014018	低压塑料管件	1.材质:UPVC三通 2.规格:φ 50*32 3.连接形式:粘接	个	9		
165	030804014019	低压塑料管件	1.材质:UPVC三通 2.规格:φ 40*32 3.连接形式:粘接	个	3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青岛市中心医院二期改扩建项目-污水处理站设备工程

第13页 共17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166	030804014020	低压塑料管件	1.材质:UPVC三通 2.规格: ϕ 32 3.连接形式:粘接	个	6		
167	030804014021	低压塑料管件	1.材质:UPVC三通 2.规格: ϕ 400*300 3.连接形式:粘接	个	1		
168	030804014022	低压塑料管件	1.材质:UPVC三通 2.规格: ϕ 300*110 3.连接形式:粘接	个	8		
169	030804014023	低压塑料管件	1.材质:UPVC变径 2.规格: ϕ 73*90 3.连接形式:粘接	个	4		
170	030804014024	低压塑料管件	1.材质:ABS弯头 2.规格:DN50 3.连接形式:粘接	个	4		
171	030804014025	低压塑料管件	1.材质:ABS三通 2.规格:DN50 3.连接形式:粘接	个	3		
172	030804014026	低压塑料管件	1.材质:ABS三通 2.规格:DN100*50 3.连接形式:粘接	个	1		
173	030810004001	低压不锈钢法兰	1.材质:SUS304法兰 2.型号、规格:DN125 3.连接形式:焊接 4.焊接方法:满足图纸要求	副	6		
174	030810004002	低压不锈钢法兰	1.材质:SUS304法兰 2.型号、规格:DN100 3.连接形式:焊接 4.焊接方法:满足图纸要求	副	41		
175	030810004003	低压不锈钢法兰	1.材质:SUS304法兰 2.型号、规格:DN80 3.连接形式:焊接 4.焊接方法:满足图纸要求	副	6		
176	030810004004	低压不锈钢法兰	1.材质:SUS304法兰 2.型号、规格:DN50 3.连接形式:焊接 4.焊接方法:满足图纸要求	片	1		
177	030810004005	低压不锈钢法兰	1.材质:SUS304法兰 2.型号、规格:DN40 3.连接形式:焊接 4.焊接方法:满足图纸要求	片	1		
178	030810004006	低压不锈钢法兰	1.材质:SUS304法兰 2.型号、规格:DN32 3.连接形式:焊接 4.焊接方法:满足图纸要求	片	1		
179	030810011001	低压塑料法兰	1.材质:UPVC法兰 2.规格: ϕ 110 3.连接形式:满足图纸要求 4.法兰垫片材质:满足图纸要求	片	5		
180	030810011002	低压塑料法兰	1.材质:UPVC法兰 2.规格: ϕ 73 3.连接形式:满足图纸要求 4.法兰垫片材质:满足图纸要求	片	4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青岛市中心医院二期改扩建项目-污水处理站设备工程

第14页 共17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180	030810011002	低压塑料法兰	要求	片	4		
181	030810011003	低压塑料法兰	1.材质:UPVC法兰 2.规格:φ 63 3.连接形式:满足图纸要求 4.法兰垫片材质:满足图纸要求	片	5		
182	030810011004	低压塑料法兰	1.材质:UPVC法兰 2.规格:φ 50 3.连接形式:满足图纸要求 4.法兰垫片材质:满足图纸要求	片	1		
183	030810011005	低压塑料法兰	1.材质:UPVC法兰 2.规格:φ 40 3.连接形式:满足图纸要求 4.法兰垫片材质:满足图纸要求	片	1		
184	030810011006	低压塑料法兰	1.材质:ABS法兰 2.规格:DN100 3.连接形式:满足图纸要求 4.法兰垫片材质:满足图纸要求	片	12		
185	030810011007	低压塑料法兰	1.材质:ABS法兰 2.规格:DN50 3.连接形式:满足图纸要求 4.法兰垫片材质:满足图纸要求	片	1		
186	031301005002	支/吊架、基础型钢	1.名称:管道支架 2.材质:综合考虑 3.规格:综合考虑 4.含构件除锈及刷漆	kg	760		
187	03B009	曝气器	1、曝气头:φ 150 2.材质:硅胶,ASB管路 3.规格、型号:φ 150	个	33		
		新建污水处理站-室外管道挖填方及阀门井					
188	010102002001	挖沟槽土方	1.土类别:综合考虑 2.开挖深度:综合考虑 3.基底处理方式:综合考虑 4.包含阀门井及现状污水处理站等	m3	180.93		
189	010102007001	回填方	1.填方部位:综合考虑 2.材料品种:原土回填 3.密实度:综合考虑 4.包含阀门井及现状污水处理站等	m3	180.93		
190	010609004001	井盖	1.构件名称:方形井盖 2.构件尺寸:800*800 3.材料品种、规格:碳钢防腐	套	3		
191	010401007001	阀门井	1.井截面、深度:满足图纸要求 2.砖品种、规格、强度等级:满足图纸要求 3.垫层材料种类、厚度:C15,100mm 4.底板厚度及混凝土强度等级: 5.井盖材质:铸铁 6.含模板	座	1		
192	010505001001	垫层模板	1.垫层部位:阀门井底	m2	0.47		
		新建污水处理站-建筑工程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青岛市中心医院二期改扩建项目-污水处理站设备工程

第15页 共17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他建筑工程					
193	010609002001	机械格栅防臭罩	1.材料品种、规格:铝合金30/40方管。 2.外包透明PVC板, 3mm	m2	22.5		
194	010901003001	MBR膜池反应池可移动检修口玻璃钢拱形盖板	1.屋面板品种、规格:盖板为4mm玻璃板。 2.屋面板固定方式:根据设计要求	m2	29.88		
195	010609002002	除臭设备装饰围栏	1.材料品种、规格:铝合金材质。 2.边框及立柱型钢品种、规格:根据设计要求	m2	57.12		
196	010605003001	不锈钢花纹板	1.钢材品种、规格:304不锈钢,5#不锈钢角铁 2.钢板(复合板)型号、厚度:3mm 3.构件涂(镀)层要求:根据设计要求 4、五金要求:包含合页, 把手等附件	m2	12.18		
197	010605002001	MBR膜池进水缓冲渠	1.钢材品种、规格:不锈钢板 2.钢板型号、厚度:3mm 3.构件涂(镀)层要求:根据设计要求	t	0.2		
		一期现状污水处理站改造-安装					
198	030109001010	潜污泵	1.名称:拆除更换一期调节池提升泵 2.型号:满足图纸要求 3.规格:Q=50m3/h,H=10m,N=4.0kw 4.材质:满足图纸要求	台	1		
199	030108001002	风机	1.名称:拆除更换一期接触氧化池鼓风机 2.型号: Q=13.60m3/min,风压=5m,N=18.5kw 3.规格:满足图纸要求	台	2		
200	030702003001	不锈钢板通风管道	1.名称:拆除现有除臭风管 2.形状:圆形 3.规格:φ 300 4.板材厚度:满足图纸要求 5.接口形式:满足图纸要求	m2	18.85		
201	030702003002	不锈钢板通风管道	1.名称:不锈钢除臭风管 2.形状:圆形 3.规格:φ 500 4.板材厚度:3mm 5.接口形式:满足图纸要求	m2	18.85		
202	03B010	滤料	1.品种:拆除一期高效生物填料 (含不锈钢角钢及螺纹钢拆除)	m3	375		
203	03B011	滤料	1.品种:高效生物填料 2.规格:φ 150,材质PP, L=2.5m; 3.含不锈钢角钢及螺纹钢等支架, 菌种投加调试	m3	487.5		
204	03B012	曝气器	1.类型:拆除一期曝气头 2.材质:硅胶,ASB管路 3.规格、型号:φ 150	个	486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青岛市中心医院二期改扩建项目-污水处理站设备工程

第16页 共17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205	03B013	曝气器	1. 曝气头: ϕ 150 2. 材质: 硅胶, ASB管路 3. 规格、型号: ϕ 150	个	560		
206	030801015016	低压塑料管	1. 材质: 拆除ABS管 2. 规格: ϕ 63 3. 连接形式: 粘接 4. 压力试验、吹扫与清洗: 满足图纸要求 5. 含管件等拆除	m	330		
207	030801015017	低压塑料管	1. 材质: 拆除ABS管 2. 规格: ϕ 110 3. 连接形式: 粘接 4. 压力试验、吹扫与清洗: 满足图纸要求 5. 含管件等拆除	m	30		
208	030801015018	低压塑料管	1. 材质: ABS管 2. 规格: ϕ 110 3. 连接形式: 粘接 4. 压力试验、吹扫与清洗: 满足图纸要求	m	10		
209	030801015019	低压塑料管	1. 材质: ABS管 2. 规格: ϕ 63 3. 连接形式: 粘接 4. 压力试验、吹扫与清洗: 满足图纸要求	m	440		
210	030804014027	低压塑料管件	1. 材质: ABS弯头 2. 规格: DN50 3. 连接形式: 粘接	个	32		
211	030804014028	低压塑料管件	1. 材质: ABS三通 2. 规格: DN50 3. 连接形式: 粘接	个	112		
212	030804014029	低压塑料管件	1. 材质: ABS三通 2. 规格: DN100*50 3. 连接形式: 粘接	个	8		
213	03B014	临时处理设备租赁	1. 处理量: 200t/天	项	1		
214	03B015	除臭设备	1. 类型: Q=80003m/h, 含喷淋塔、活性炭吸附装置、离心风机、干燥装置	台	1		
215	03B016	原臭氧设备拆除		台	1		
		一期现状污水处理站改造-土建					
216	010501001001	基础	1. 基础形式: 素混凝土 2. 厚度: 200mm 3. 材料品种、强度要求、配比: C30素混凝土 4. 含钢筋	m ³	5.46		
217	010506001001	现浇混凝土基础及联系梁钢筋	1. 钢筋种类、规格: 16@200	t	0.28		
218	010505002001	基础模板	1. 基础类型: C30素混凝土	m ²	5.58		
219	010501001002	拆除混凝土泥斗	1. 材质: 综合考虑	m ³	80		
220	011404001001	原墙面面层铲除	1. 材质: 综合考虑	m ²	63.04		
221	011404002001	原顶棚面层铲除	1. 材质: 综合考虑	m ²	14.1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青州市中心医院二期改扩建项目-污水处理站设备工程

第17页 共17页

[illegible]

cb436335-cf8e-41ff-b9e4-736edcd2f4d4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表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 青岛市中心医院二期改扩建项目-污水处理站设备工程

第1页 共4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工作内容	价格(元)	备注
1		工程项目			
1.1	011601009005	安全生产	施工现场安全施工所需的各项措施		
1.2	011601008005	环境保护	施工现场为达到环保要求所需的各项措施		
1.3	011601007005	文明施工	施工现场文明施工、绿色施工所需的各项措施		
1.4	011601006005	临时设施	为进行建设工程施工所需的生活和生产用的临时建(构)筑物和其他临时设施。包括临时设施的搭设、移拆、维修、清理、拆除后恢复等,以及因修建临时设施应由承包人负责的有关内容		
2	000002	污水处理站			
2.1	000003	新建污水处理站-电气及自控			
2.1.1	031401020001	夜间施工增加费	因夜间或在地下室等特殊部位施工时,所采用照明设备的安拆、维护、照明用电及施工人员夜班补助、夜间施工劳动效率降低等内容		
2.1.2	031401013001	二次搬运	因施工场地条件及施工程序限制而发生的材料、构配件、半成品等一次运输不能到达堆放地点,必须进行二次或多次搬运所发生的内容		
2.1.3	031401021001	冬雨季施工增加	在冬季或雨季施工,引起防寒、保温、防滑、防潮和排除雨雪等措施的增加,人工、施工机械效率降低等内容		
2.1.4	031401015001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建设项目施工过程中直至竣工验收前,对已完工程及设备采取的 necessary 保护措施		
2.1.5	031401009001	安全生产	施工现场安全施工所需的各项措施		
2.1.6	031401011001	环境保护	施工现场为达到环保要求所需的各项措施		
2.1.7	031401010001	文明施工	施工现场文明施工、绿色施工所需的各项措施		
2.1.8	031401012001	临时设施	为进行建设工程施工所需的生活和生产用的临时建筑物、构筑物和其他临时设施。包括临时设施的搭设、移拆、维修、清理、拆除后恢复等,以及因修建临时设施应由承包人负责的有关内容		
2.1.9	031401001001	脚手架	搭设脚手架、斜道、上料平台,铺设安全网,铺(翻)脚手板,转运、改制、维修维护,拆除、堆放、整理,外运、归库等		
2.2	000005	新建污水处理站-工艺设备			
2.2.1	031401020002	夜间施工增加费	因夜间或在地下室等特殊部位施工时,所采用照明设备的安拆、维护、照明用电及施工人员夜班补助、夜间施工劳动效率降低等内容		
2.2.2	031401013002	二次搬运	因施工场地条件及施工程序限制而发生的材料、构配件、半成品等一次运输不能到达堆放地点,必须进行二次或多次搬运所发生的内容		
2.2.3	031401021002	冬雨季施工增加	在冬季或雨季施工,引起防寒、保温、防滑、防潮和排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 青岛市中心医院二期改扩建项目-污水处理站设备工程

第2页 共4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工作内容	价格 (元)	备注
2.2.3	031401021002	冬雨季施工增加	降雨雪等措施的增加, 人工、施工机械效率降低等内容		
2.2.4	031401015002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建设项目施工过程中直至竣工验收前, 对已完工程及设备采取的必要保护措施		
2.2.5	031401009002	安全生产	施工现场安全施工所需的各项措施		
2.2.6	031401011002	环境保护	施工现场为达到环保要求所需的各项措施		
2.2.7	031401010002	文明施工	施工现场文明施工、绿色施工所需的各项措施		
2.2.8	031401012002	临时设施	为进行建设工程施工所需的生活和生产用的临时建筑物、构筑物和其他临时设施。包括临时设施的搭设、移拆、维修、清理、拆除后恢复等, 以及因修建临时设施应由承包人负责的有关内容		
2.2.9	031401001002	脚手架	搭设脚手架、斜道、上料平台, 铺设安全网, 铺(翻)脚手板, 转运、改制、维修维护, 拆除、堆放、整理, 外运、归库等		
2.3	000007	新建污水处理站-工艺管道			
2.3.1	031401020003	夜间施工增加费	因夜间或在地下室等特殊部位施工时, 所采用照明设备的安拆、维护、照明用电及施工人员夜班补助、夜间施工劳动效率降低等内容		
2.3.2	031401013003	二次搬运	因施工场地条件及施工程序限制而发生的材料、构配件、半成品等一次运输不能到达堆放地点, 必须进行二次或多次搬运所发生的内容		
2.3.3	031401021003	冬雨季施工增加	在冬季或雨季施工, 引起防寒、保温、防滑、防潮和排除雨雪等措施的增加, 人工、施工机械效率降低等内容		
2.3.4	031401015003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建设项目施工过程中直至竣工验收前, 对已完工程及设备采取的必要保护措施		
2.3.5	031401009003	安全生产	施工现场安全施工所需的各项措施		
2.3.6	031401011003	环境保护	施工现场为达到环保要求所需的各项措施		
2.3.7	031401010003	文明施工	施工现场文明施工、绿色施工所需的各项措施		
2.3.8	031401012003	临时设施	为进行建设工程施工所需的生活和生产用的临时建筑物、构筑物和其他临时设施。包括临时设施的搭设、移拆、维修、清理、拆除后恢复等, 以及因修建临时设施应由承包人负责的有关内容		
2.3.9	031401001003	脚手架	搭设脚手架、斜道、上料平台, 铺设安全网, 铺(翻)脚手板, 转运、改制、维修维护, 拆除、堆放、整理, 外运、归库等		
2.4	000009	新建污水处理站-室外管道挖填方及阀门井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 青岛市中心医院二期改扩建项目-污水处理站设备工程

第3页 共4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工作内容	价格 (元)	备注
2.4.1	011601011001	夜间施工增加	因夜间或在地下室等特殊施工部位施工时, 所采用照明设备的安拆、维护、照明用电及施工人员夜班补助、夜间施工劳动效率降低等内容		
2.4.2	011601013001	二次搬运	因施工场地条件及施工程序限制而发生的材料、构配件、半成品等一次运输不能到达堆放地点, 必须进行二次或多次搬运所发生的内容		
2.4.3	011601010001	冬雨季施工增加	在冬季或雨季施工, 引起防寒、保温、防滑、防潮和排除雨雪等措施的增加, 人工、施工机械效率的降低等内容		
2.4.4	011601014001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建设项目施工过程中直至竣工验收前, 对已完工程及设备采取的 necessary 保护措施		
2.4.5	011601009001	安全生产	施工现场安全施工所需的各项措施		
2.4.6	011601008001	环境保护	施工现场为达到环保要求所需的各项措施		
2.4.7	011601007001	文明施工	施工现场文明施工、绿色施工所需的各项措施		
2.4.8	011601006001	临时设施	为进行建设工程施工所需的生活和生产用的临时建(构)筑物和其他临时设施。包括临时设施的搭设、移拆、维修、清理、拆除后恢复等, 以及因修建临时设施应由承包人所负责的有关内容		
2.5	000011	新建污水处理站-建筑工程			
2.5.1	011601011002	夜间施工增加	因夜间或在地下室等特殊施工部位施工时, 所采用照明设备的安拆、维护、照明用电及施工人员夜班补助、夜间施工劳动效率降低等内容		
2.5.2	011601013002	二次搬运	因施工场地条件及施工程序限制而发生的材料、构配件、半成品等一次运输不能到达堆放地点, 必须进行二次或多次搬运所发生的内容		
2.5.3	011601010002	冬雨季施工增加	在冬季或雨季施工, 引起防寒、保温、防滑、防潮和排除雨雪等措施的增加, 人工、施工机械效率的降低等内容		
2.5.4	011601014002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建设项目施工过程中直至竣工验收前, 对已完工程及设备采取的 necessary 保护措施		
2.5.5	011601009002	安全生产	施工现场安全施工所需的各项措施		
2.5.6	011601008002	环境保护	施工现场为达到环保要求所需的各项措施		
2.5.7	011601007002	文明施工	施工现场文明施工、绿色施工所需的各项措施		
2.5.8	011601006002	临时设施	为进行建设工程施工所需的生活和生产用的临时建(构)筑物和其他临时设施。包括临时设施的搭设、移拆、维修、清理、拆除后恢复等, 以及因修建临时设施应由承包人所负责的有关内容		
2.6	000014	一期现状污水处理站改造-安装			
2.6.1	011601011003	夜间施工增加	因夜间或在地下室等特殊施工部位施工时, 所采用照明设备的安拆、维护、照明用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 青岛市中心医院二期改扩建项目-污水处理站设备工程

第4页 共4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工作内容	价格(元)	备注
2.6.1	011601011003	夜间施工增加	电及施工人员夜班补助、夜间施工劳动效率降低等内容		
2.6.2	011601013003	二次搬运	因施工场地条件及施工程序限制而发生的材料、构配件、半成品等一次运输不能到达堆放地点,必须进行二次或多次搬运所发生的内容		
2.6.3	011601010003	冬雨季施工增加	在冬季或雨季施工,引起防寒、保温、防滑、防潮和排除雨雪等措施的增加,人工、施工机械效率的降低等内容		
2.6.4	011601014003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建设项目施工过程中直至竣工验收前,对已完工程及设备采取的 necessary 保护措施		
2.6.5	011601009003	安全生产	施工现场安全施工所需的各项措施		
2.6.6	011601008003	环境保护	施工现场为达到环保要求所需的各项措施		
2.6.7	011601007003	文明施工	施工现场文明施工、绿色施工所需的各项措施		
2.6.8	011601006003	临时设施	为进行建设工程施工所需的生活和生产用的临时建(构)筑物和其他临时设施。包括临时设施的搭设、移拆、维修、清理、拆除后恢复等,以及因修建临时设施应由承包人负责的有关内容		
2.6.9	031401001004	脚手架	搭设脚手架、斜道、上料平台,铺设安全网,铺(翻)脚手板,转运、改制、维修维护,拆除、堆放、整理,外运、归库等		
2.7	000016	一期现状污水处理站改造-土建			
2.7.1	011601011004	夜间施工增加	因夜间或在地下室等特殊施工部位施工时,所采用照明设备的安拆、维护、照明用电及施工人员夜班补助、夜间施工劳动效率降低等内容		
2.7.2	011601013004	二次搬运	因施工场地条件及施工程序限制而发生的材料、构配件、半成品等一次运输不能到达堆放地点,必须进行二次或多次搬运所发生的内容		
2.7.3	011601010004	冬雨季施工增加	在冬季或雨季施工,引起防寒、保温、防滑、防潮和排除雨雪等措施的增加,人工、施工机械效率的降低等内容		
2.7.4	011601014004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建设项目施工过程中直至竣工验收前,对已完工程及设备采取的 necessary 保护措施		
2.7.5	011601009004	安全生产	施工现场安全施工所需的各项措施		
2.7.6	011601008004	环境保护	施工现场为达到环保要求所需的各项措施		
2.7.7	011601007004	文明施工	施工现场文明施工、绿色施工所需的各项措施		
2.7.8	011601006004	临时设施	为进行建设工程施工所需的生活和生产用的临时建(构)筑物和其他临时设施。包括临时设施的搭设、移拆、维修、清理、拆除后恢复等,以及因修建临时设施应由承包人负责的有关内容		
		合计			

cb436335-cf8e-41ff-b9e4-736edcd2f4d4

其他项目清单计价表

其他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 青岛市中心医院二期改扩建项目-污水处理站设备工程

第1页 共1页

序号	项目名称	暂估（暂定）金额 （元）	备注
1	暂列金额	300000.00	
2	专业工程暂估价		
3	计日工		
4	总承包服务费		
5	建设项目工伤保险	2041.89	
6	优质优价费		
7	合同中约定的其他项目		
	合计=1+2+3+4+5+6+7	302041.89	

cb436335-cf8e-41ff-b9e4-736edcd2f4d4

cb436335-cf8e-41ff-b9e4-736edcd2f4d4

暂列金额明细表

暂列金额明细表

工程名称: 青岛市中心医院二期改扩建项目-污水处理站设备工程

第1页 共1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暂定金额(元)	备注
1	合同价格调整暂列金额				
2	未确定工程暂列金额				
3	未确定服务暂列金额				
4	未确定其他暂列金额	300000.00	100	300000.00	
合计				300000.00	

cb436335-cf8e-41ff-b9e4-736edcd2f4d4

cb436335-cf8e-41ff-b9e4-736edcd2f4d4

专业工程暂估价明细表

专业工程暂估价明细表

工程名称: 青岛市中心医院二期改扩建项目-污水处理站设备工程

第1页 共1页

序号	专业工程名称	暂估金额 (元)			备注
		不含税价格	增值税	含税价格	
1	专业工程暂估价				
	合计				

cb436335-cf8e-41ff-b9e4-736edcd2f4d4

cb436335-cf8e-41ff-b9e4-736edcd2f4d4

计日工表

计日工表

工程名称: 青岛市中心医院二期改扩建项目-污水处理站设备工程

第1页 共1页

序号	计日工名称	单位	暂定数量	综合单价	合价(元)	备注
					暂定	
一	人工					
1	计日工-人工	工日	1			
	人工小计					
二	材料					
1	计日工-材料	t	1			
	材料小计					
三	施工机具					
1	计日工-施工机具	台班	1			
	施工机具小计					
四	零星工作					
1	计日工-零星工作	工日	1			
	零星工作小计					
	总计					

cb436335-cf8e-41ff-b9e4-736edcd2f4d4

总承包服务费计价表

总承包服务费计价表

工程名称: 青岛市中心医院二期改扩建项目-污水处理站设备工程

第1页 共1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 (元)	备注
1	发包人提供材料				
2	专业分包工程				
3	直接发包的专业工程				
	合计				

cb436335-cf8e-41ff-b9e4-736edcd2f4d4

cb436335-cf8e-41ff-b9e4-736edcd2f4d4

建设项目工伤保险计价表

建设项目工伤保险计价表

工程名称: 青岛市中心医院二期改扩建项目-污水处理站设备工程

第1页 共1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 (元)	备注
1	建设项目工伤保险		0.077		
	合计				

cb436335-cf8e-41ff-b9e4-736edcd2f4d4

cb436335-cf8e-41ff-b9e4-736edcd2f4d4

优质优价费计价表

优质优价费计价表

工程名称: 青岛市中心医院二期改扩建项目-污水处理站设备工程

第1页 共1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 (元)	备注
1	优质优价费				
	合计				

cb436335-cf8e-41ff-b9e4-736edcd2f4d4

cb436335-cf8e-41ff-b9e4-736edcd2f4d4

增值税计价表

增值税计价表

工程名称: 青岛市中心医院二期改扩建项目-污水处理站设备工程

第1页 共1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说明	计算基础	税率(%)	金额(元)
1	增值税			9.00	
合计					

cb436335-cf8e-41ff-b9e4-736edcd2f4d4

cb436335-cf8e-41ff-b9e4-736edcd2f4d4

材料暂估单价表

材料暂估单价表

工程名称: 青岛市中心医院二期改扩建项目-污水处理站设备工程

第1页 共1页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规格	计量 单位	暂估	备注
				单价(元)	
	污水处理站				
	新建污水处理站-电气及自控				
	小计				
	新建污水处理站-工艺设备				
	小计				
	新建污水处理站-工艺管道				
	小计				
	新建污水处理站-室外管道挖填方及阀门井				
	小计				
	新建污水处理站-建筑工程				
	小计				
	一期现状污水处理站改造-安装				
	小计				
	一期现状污水处理站改造-土建				
	小计				

cb436335-cf8e-41ff-b9e4-736edcd2f4d4

发包人提供材料一览表

发包人提供材料一览表

工程名称: 青岛市中心医院二期改扩建项目-污水处理站设备工程

第1页 共1页

序号	材料名称、规格、型号	单位	单价(元)	有效损耗率(%)	备注
	污水处理站				
	新建污水处理站-电气及自控				
	新建污水处理站-工艺设备				
	新建污水处理站-工艺管道				
	新建污水处理站-室外管道挖填方及阀门井				
	新建污水处理站-建筑工程				
	一期现状污水处理站改造-安装				
	一期现状污水处理站改造-土建				

cb436335-cf8e-41ff-b9e4-736edcd2f4d4

承包人提供可调价主要材料表一（适用于价格
信息调差法）

承包人提供可调价主要材料表一（适用于价格信息调差法）

工程名称:青州市中心医院二期改扩建项目-污水处理站设备工程

第1页 共1页

序号	名称、规格、 型号	单位	数量	基准价 C。(元)	投标报价 (元)	风险幅 度系数 r(%)	价格信息 C(元)	价差 ΔC (元)	价差 调整 金额 ΔP (元)
1	污水处理站								
1.1	新建污水处理站-电气 及自控								
1.1.1	打印纸	包		159.29		5.00			
1.2	新建污水处理站-工艺 设备								
1.3	新建污水处理站-工艺 管道								
1.4	新建污水处理站-室外 管道挖填方及阀门井								
1.5	新建污水处理站-建筑 工程								
1.6	一期现状污水处理站 改造-安装								
1.7	一期现状污水处理站 改造-土建								
合计									